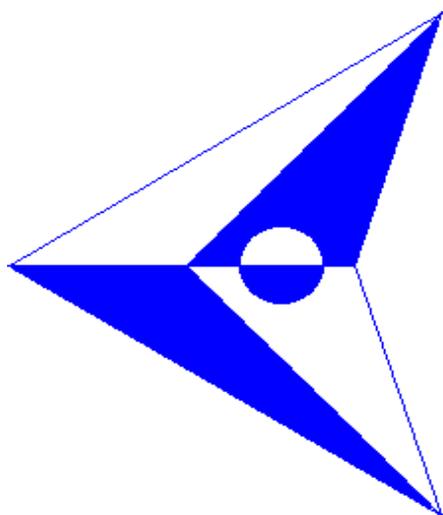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XINDECO

二 00 八年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2008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周昆山、总经理陈淑照、财务总监杨炳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1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6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16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34
第十节	重要事项	3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4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XIAMEN XINDECO LTD.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范丹

联系地址：厦门湖里信宏大厦二楼

联系电话：0592-5608098

联系传真：0592-6021391

电子信箱：board@xindeco.com.cn

四、公司注册地址：厦门湖里信宏大厦二楼

办公地址：厦门湖里信宏大厦二楼

邮政编码：361006

电子信箱：board@xindeco.com.cn

互联网址：www.xindeco.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年报备置地点：厦门湖里信宏大厦二楼（公司办公地）

六、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厦门信达

股票代码：000701

七、公司的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1996年11月28日

注册地点：福建省厦门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00100011224

税务登记号码：350206154996787

组织机构代码：15499678-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点：福州市六一中路110号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公司本年度主要业务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89,705,410.14
利润总额	89,324,01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116,19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97,89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033,247.14

*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其涉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5,160.79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50,976.00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523,738.57
（四）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10,195.42
（五）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077,314.51
（六）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7,215.10
（七）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4,294,483.26
（八）所得税的影响数	-8,517,057.82
合计	33,418,307.53

二、主要会计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2008 年	200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6,688,809,089.75	6,152,959,167.36	6,152,959,167.36	8.71	5,491,776,839.02	5,518,155,889.96
利润总额	89,324,010.25	86,330,747.73	81,609,872.40	9.45	66,629,366.46	69,156,65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116,198.06	45,123,819.76	40,745,879.25	13.18	36,340,869.81	38,804,24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97,890.53	37,828,903.38	33,450,962.87	-62.04	31,287,928.41	33,751,30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033,247.14	169,403,503.10	1,403,503.10	32463.75	248,236,623.57	240,241,080.02

	2008 年末	200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580,349,819.36	2,420,885,044.77	2,447,492,852.11	5.43	2,183,356,826.37	2,196,511,609.08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606,730,969.09	603,551,039.53	600,031,484.78	1.12	540,013,915.28	544,895,451.19
股本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三、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8 年	200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920	0.1878	0.1696	13.21%	0.1513	0.161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920	0.1878	0.1696	13.21%	0.1513	0.16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529	0.1575	0.1392	-62.00%	0.1302	0.140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7.60	7.48	6.79	0.81%	6.73	7.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63	7.80	7.21	0.42%	7.00	7.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2.09	6.27	5.57	-3.48%	5.79	6.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10	6.54	5.92	-3.82%	6.03	6.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9023	0.7051	0.0058	32698.28%	1.0332	1.0000
	2008 年末	200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5254	2.5122	2.4975	1.12	2.2477	2.2680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 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762,375	28.205%				-12,014,188	-12,014,188	55,748,187	23.20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7,750,000	28.200%				-12,012,500	-12,012,500	55,737,500	23.2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2,375	0.005%			-1,688	-1,688	10,687	0.00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2,487,625	71.795%			+12,014,188	+12,014,188	184,501,813	76.796%	
1、人民币普通股	172,487,625	71.795%			+12,014,188	+12,014,188	184,501,813	76.79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40,250,000	100.00%			0	0	240,250,000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67,750,000	12,012,500		55,737,500	股改限售	2009年7月28日解禁12,012,500股；2011年7月28日解禁43,725,000股
董事、监事、高管持股	12,375	1,688		10,687	董事、监事、高管持股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 1、至本报告期末为止的前3年，公司未发行新股票及衍生证券。
- 2、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未发生变动。
- 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股东情况介绍

(一)、截止2008年12月31日，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4993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国有法人	28.20%	67,750,000	55,737,500	0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	4,332,691		0
陈浩勤	境内自然人	0.17%	420,000		
周丽丽	境内自然人	0.17%	410,650		
马忠信	境内自然人	0.17%	403,368		
余皓	境内自然人	0.17%	402,100		
余江龙	境内自然人	0.16%	392,986		
余达金	境内自然人	0.16%	375,600		
陈鹄鹑	境内自然人	0.15%	360,700		

陈光南	境内自然人	0.14%	348,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12,0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4,332,691		人民币普通股	
陈浩勤		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丽丽		410,650		人民币普通股	
马忠信		403,368		人民币普通股	
余皓		402,100		人民币普通股	
余江龙		392,986		人民币普通股	
余达金		375,6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鹄鹂		360,7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光南		3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代表国家持有股份，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无质押和冻结情况，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是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故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 8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第 3-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3-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名称：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法人代表：何福龙

成立日期：1984 年 5 月 23 日

注册资本：2111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销售（不含商场零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纺织品、服装和鞋帽、日用百货、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专用作业车、工程与建筑机械及零配件、机电产品（法律、法规未禁止或限制的经营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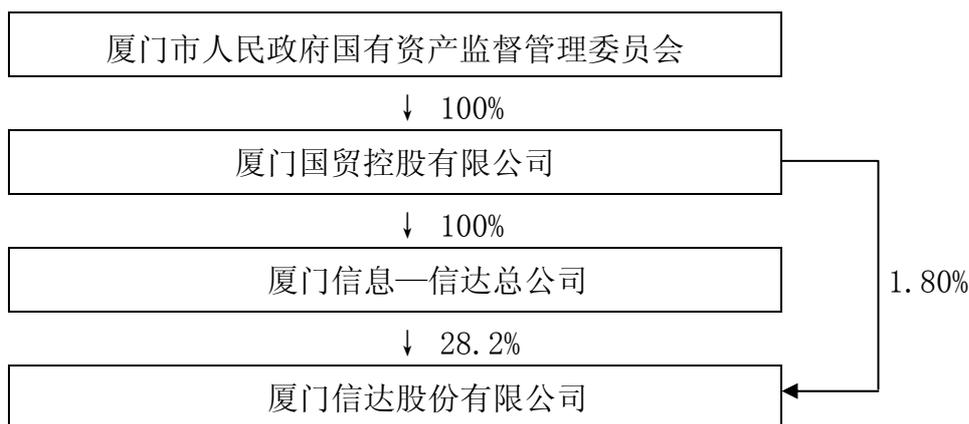
2、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的控股股东：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何福龙

成立日期：1995 年 8 月 31 日

注册资本：10 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1、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得国有资产；2、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3、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东。

(三) 前10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 间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数 量	限售条件
1	厦门信息— 信达总公司	55,737,500	2009年7月28日	12,012,500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所持股份自 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12个月 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 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 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信达股份有限 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自获得上市 流通权之日起36个月内不超过百分 之五，在60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011年7月28日	43,725,000	
2	周昆山	5,062	注1		
4	陈淑照	5,625	注1		

注1:该股份为高管股份,其上市流通遵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年 龄	任期	年初 持股	年末持 股	变动原因	领取的报 酬总 额 (万元)	是否在股 东单位或 其他关联 单位领取
周昆山	男	董事长	55	2008.5-2011.5	6750	6750	0	59.77	否
陈淑照	男	董事、总经理	46	2008.5-2011.5	7500	7500	0	58.91	否
杜少华	男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47	2008.5-2011.5	0	0	0	48.14	否

黄立红	男	董事、副总经理	50	2008.5-2011.5	0	0	0	40.51	否
王燕惠	女	董事	44	2008.5-2011.5	0	0	0	0	是
张洁民	男	董事	44	2008.5-2011.5	0	0	0	0	是
卢永华	男	独立董事	54	2008.5-2011.5	0	0	0	2.1	否
童锦治	女	独立董事	45	2008.5-2009.5	0	0	0	3.6	否
陈 芃	女	独立董事	37	2008.5-2011.5	0	0	0	2.1	否
高成勇	男	监事会主席	56	2007.5-2009.6	0	0	0	0	是
徐秋琴	女	监事	48	2007.5-2009.6	0	0	0	0	是
王培安	男	监事	51	2006.6-2009.6	0	0	0	8.14	否
吕万芝	女	监事	36	2006.6-2009.6	0	0	0	17.34	否
杨周玉	女	监事	32	2006.6-2009.6	0	0	0	3.64	否
杨炳水	男	财务总监	56	2008.5-2011.5	0	0	0	40.5	否
江 浩	男	信息产业技术总监	55	2008.5-2011.5	0	0	0	15.19	否
范 丹	女	董事会秘书	35	2008.5-2011.5	0	0	0	28.53	否

2、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单位名称	所任职务	任职期间
周昆山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董事	1999年至今
陈淑照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董事	2003年至今
张洁民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董事	2007年至今
高成勇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监事	2007年至今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周昆山 董事长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陈淑照 董事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淮南信达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衡阳鑫星河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杜少华 董事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外贸分公司总经理，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立红 董事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燕惠 董事 任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经贸集团公司副董事长。历任厦门市商贸国投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张洁民 董事 现任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经理，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董事，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厦门特贸金轮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雄震股份有限公司企划部经理，厦门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产权部副经理。

童锦治 独立董事 任厦门大学财政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陈 芑 独立董事 任厦门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卢永华 独立董事 任厦门大学会计系教授、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建筑科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非上市公司）。

高成勇 监事会主席 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厦门非金属矿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港中旅（厦门）国贸旅行社总经理。历任厦门特区对外贸易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厦门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

王培安 监事 任厦门信达股份公司外贸分公司部门经理。

徐秋琴 监事 任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内控与审计部经理、监察室主任、公司职工监事，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福建经贸集团公司纪检副书记。

吕万芝 监事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纪检副书记、党办主任。

杨周玉 监事 任厦门免税商场柜台长。

杨炳水 财务总监 历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江 浩 信息产业技术总监 曾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范 丹 董事会秘书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3、年度报酬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2008年5月21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及第七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2008年度考核指标》确定；独立董事的报酬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

（2）2008年度公司每一位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详见上述基本情况表，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合计328.47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08年5月2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职期届满，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依法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周昆山、陈淑照、杜少华、黄立红、王燕惠、

张洁民、卢永华（独立董事）、童锦治（独立董事）、陈芑（独立董事）。

（2）2008年5月21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周昆山先生任董事长，聘任陈淑照先生为总经理，杜少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黄立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杨炳水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江浩先生为公司信息产业技术总监，范丹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3）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任职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

截止2008年12月31日，公司在册各类员工总数为1014人。

2、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	人数	比例
生产人员	104	10%
销售人员	452	45%
技术人员	118	12%
财务人员	115	11%
行政人员	225	22%

3、教育程度

学历结构	人数	比例
大专及以上	469	46%
高中及以下	545	54%

4、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对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该文件要求存在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通过不断补充完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建立了以《公司法》、《公司章程》为基础，以各项管理制度、议事规则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

自2007年度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以来，公司按计划完成了组织学习、自查、公众评议、整改、接受现场检查，进一步整改等各个阶段。在巩固2007年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成果的基础上，公司继续将该项活动深入推进。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

2008年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27号）及厦门证监局《关于做好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相关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对2007年度《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中披露的尚需整改的问题进行了自查，以防止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为重点，进一步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完善防止大股东侵占上市公司资金的具体措施。并将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的说明经2008年7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于2008年7月19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予以披露。

报告期内，厦门证监局对公司进行巡回检查，并下发限期整改的通知。公司高度重视，对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控制、财务管理工作等方面的工作进行了进一步的梳理。针对巡回检查发现的问题，公司本着严格自律、规范发展的原则制定了整改措施，形成整改报告，并逐项落实。

通过2007-2008年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及对厦门证监局巡检整改意见进行深入整改，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切实解决存在的问题，公司的规范运作意识和水平得到了进一步的强化和提升。在以后的工作中，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持续重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步的发展。

对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按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享受平等的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尽可能让更多的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为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创造有利条件，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制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从制度上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能够严格自律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做到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的明确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以及经营层能够独立运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制度由相应的机构依法作出。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以勤勉尽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及重大事项提出建设性意见。公司制定了规范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有效运作。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规范的监事会议事规则，保证了监事会有效行使监督和检查职责；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检查公司财务等方式对公

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能有效调动公司高管人员积极性，促使公司高管人员忠实、勤勉、谨慎地行使权利，履行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

6、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能够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与和谐共处，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可能对广大投资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努力使广大投资者能及时、公平的获得信息。在公司网站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及时发布公司经营管理等各方面的信息，丰富了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和沟通方式。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于公司2008年5月21日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进行了第七届董事会的选举工作，第七届董事会更换两名独立董事。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等法规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能够按时出席董事会，认真阅读会议文件，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以正常合理的谨慎态度勤勉行事，从公司治理和财务等角度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和管理、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独立董事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分别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预算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占各委员会成员的二分之一以上。

1、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备注
郑学军	8	8	0	0	
陈颖杰	8	8	0	0	
童锦治	19	19	0	0	
卢永华	11	11	0	0	
陈 芑	11	11	0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

议。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8号文件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其在年度报告工作中的相关职责；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本年度生产经营情况、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汇报和公司财务负责人汇报；结合公司实际，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200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安排，沟通初审意见；积极出席董事会，认真审查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及必备文件并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其在公司年报工作中的独立作用。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业务和产业结构体系，独立决策、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独立承担相应的责任和风险，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2、人员方面，公司设立了专门的机构负责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建立健全了完善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独立完整，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和相应的配套设施。

4、机构方面，公司所有机构的设置程序和机构职能独立，在劳动、人事及工资关系等行政管理上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经营决策的行为。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会部门，拥有健全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并与控股股东严格分开运作。公司在银行开有独立的银行帐户、独立申报纳税，资金调拨完全依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严格审批后进行。

综上所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已做到“五分开”，形成了公司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四、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为适应企业外部环境和内在经营情况的变化要求，使公司管理制度进一步符合法律法规和工作实际，对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规定，公司聘请厦门大学内部控制专家组对公司的内控体系进行梳理，重点进行了内部控制制度的修订和完善工作，上述工作已在2008年度内基本完成。为规范业务流程，公司启用SAP（企业管理解决方案）软件，SAP一期上线工程已经完成，可以有效地控制公司的经营风险，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为公司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提高管理效能奠定基础。

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议评估，并出具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一）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8年年度报

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发现的问题以及在厦门证监局巡检过程中监管部门提出的问题公司均已逐项落实整改，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性得到了进一步提高。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发现的问题以及在厦门证监局巡检过程中监管部门提出的问题公司均已逐项落实整改，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性得到了进一步提高。公司对于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和信息披露等重点活动的内部控制合法、合规、充分、有效，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三）外部审计机构未就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鉴证报告。

五、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相关奖励制度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及个人绩效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奖惩。

1、在对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工作的监控方面，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制度，定期组织有关部门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所主管的业务进行内部审计，发现问题立即责令其改正。

2、在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方面，公司制订《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实施细则》，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财务报告，计算出相应的财务指标，与高级管理人员年初签定的经营目标责任书和经营计划进行对比考核，并根据考核的结果决定其绩效报酬。

3、在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民主评议方面，公司每年年底组织员工对高级管理人员在年度内所表现出的计划、组织和决策等十多项能力进行综合评价，据此决定其培训重点、岗位胜任度和升降迁。

第七节 股东大会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二次股东大会

一、2008年5月21日，公司在厦门湖里信宏大厦小岛俱乐部多功能厅召开了2007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08年5月22日的《证券时报》第C9版。

二、2008年11月27日，公司在厦门湖里信宏大厦二楼会议室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8年11月28日的《证券时报》第B9版。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报告期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08年面对全球金融危机和国内经济形势下滑的不利局面，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年初确定的各项经营目标，积极应对经济形势和市场变化，各项工作保持了平稳的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89亿元，同比增长8.71%；实现营业利润8,971万元，同比增长22.4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612万元，同比增长13.18%。

1、电子信息产业

2008年，公司继续电子信息业务的调整：将控股子公司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出售，电子信息业务发展重点转向光电子领域。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计划建立超高亮度LED封装、应用研发与产业化基地。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进行LED项目基础设施及设备的建设和引进工作，一方面在现有产能基础上开拓市场，加大科研力度，围绕以扩大大功率封装产品市场占有率为主线、确保交通灯市场稳定提升、突破LED路灯和日光灯应用瓶颈的发展战略，在LED行业逐步成熟、竞争日益激烈、原材料涨价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下，产销协调发展，营业收入稳步提升。LED应用产品开发取得成效，产品布局进一步明晰，其中LED路灯、隧道灯产品已形成系列和生产规模，并开始在湖北、天津、江苏等城市推广应用，公司已成为厦门市LED路灯示范工程项目的主要承担单位之一；与厦门交警系统合作，进行交通灯技术升级，提高交通产品品质，扩大产品系列，满足城市交通设施发展的需要；公司生产的昼夜调光LED交通信号灯及大功率路灯两项产品已列入《厦门市地产优质产品推荐目录》。

电子标签业务方面，重点开发防伪、物流、危险品管理及图书馆等行业应用比较成熟的专用电子标签，并通过不断改进产品质量、提高产品的可靠性和一致性达到提升品牌知名度。2008年公司生产的图书馆专用电子标签中标厦门市图书馆RFID管理系统项目。公司着眼于未来的长期发展，一方面不断完善电子标签设计、生产和测试环节，将产品做精做透；另一方面将联合有实力的系统集成商共同开发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应用系统和公共平台。

2、贸易业务及商业零售

公司近年来通过调整经营产品结构，开辟内贸经营渠道，形成以进出口贸易、内贸经营、汽车品牌销售为主线的三足鼎立的经营格局，奠定比较好的可持续发展基础。报告期内，公司进出口业务朝“市场开拓多元化、经营商品专业化、经营项目大宗化”方向发展，大宗商品贸易将作为公司未来经营的重要方向；内贸经营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年营业额将近 45 亿元；汽车 4S 店业务，经过几年发展，公司投资经营的 8 家代理店在厦门以至福建省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在区域内初显强势地位。报告期内，免税商场坚持高端品牌和精品百货的市场定位，已建立相对稳定的客户资源，形成区域品牌优势，盈利能力稳步提高。

3、房地产业务

2008 年房地产行业全面下滑，市场观望气氛浓厚，房地产开发企业面临新一轮的困难和挑战。公司房地产项目位于二、三线城市，影响相对有限。漳州项目二期工程 15 万平方米销售率约 55%；淮南房地产基本是刚性需求，房价仍然保持稳中有升，淮南项目二期预售情况良好；衡阳项目第一期工程 2008 年 7 月底开盘销售，因当地市场低迷，销售进展相对缓慢，该项目所处地段和各种配套完备，随着市场回暖，预期前景看好；长沙项目尚在规划设计阶段。2008 年，公司房地产业务加强总部建设，强化总部管控职能，主要从项目可行性论证、规划设计、工程预算、招投标、重大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工程决算、销售等六个重要环节监控和把关，防范投资项目管理上的风险。

二、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08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净利润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财务指标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比上年增减 (%)	本年占利润总额比例 (%)	本年占利润总额比例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6,688,809,089.75	6,152,959,167.36	8.71%	7488.25%	-51.23%
营业成本	6,341,525,979.70	5,811,242,015.62	9.13%	7099.46%	-21.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385,445.18	20,060,720.98	76.39%	39.61%	15.03%
资产减值损失	15,892,434.35	10,111,714.33	57.17%	17.79%	5.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56,320.74	-705,377.62	7.22%	-0.85%	0.01%
投资收益	38,251,328.38	4,892,797.47	681.79%	42.82%	36.82%
营业利润	89,705,410.14	73,268,040.24	22.43%	100.43%	10.65%
营业外收支净额	-381,399.89	8,341,832.16	-104.57%	-0.43%	-10.65%
利润总额	89,324,010.25	81,609,872.40	9.45%	10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116,198.06	40,745,879.25	13.18%	51.63%	1.70%
---------------	---------------	---------------	--------	--------	-------

变动原因：

- (1) 营业收入本年较上年增加是因为进口及内贸业务的销售收入比2007年增长。
- (2) 营业成本、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2008年营业收入增长、投资收益增加。
- (3)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年比上年大幅增加是因为本年营业税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及子公司本年度开发产品销售预缴土地增值税所致。
- (4) 资产减值损失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按个别辨认法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比上年增加。
- (5) 投资收益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套期保值、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6) 营业外收支净额本年比上年减少是因为本年度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事项及获得的政府补助比上年减少。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分行业、产品构成情况

(1) 按行业分类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构成情况

单位：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565,470,762.45	549,951,340.22	2.74	-20.63	-18.87	-2.11
商业	6,669,804,044.83	6,458,826,745.62	3.16	16.56	17.29	-0.61
房地产业	207,662,153.08	105,377,098.65	49.26	67.47	29.25	15.01
旅游饮食服务业	4,270,497.22	464,001.96	89.13	-40.48	-73.38	13.43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772,688,146.84	-776,311,371.73				
合计	6,674,519,310.74	6,338,307,814.72	5.04	9.93	9.73	0.18

(2) 按业务分类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构成情况

单位：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软件开发及网络服务	350,653.75	262,567.56	25.12	-77.26	-84.94	38.18
信息业	56,955,884.76	46,733,536.33	17.95	-76.99	-79.76	11.22
商业贸易	5,899,150,726.01	5,688,261,512.99	3.57	11.46	11.90	-0.39
房地产	207,662,153.08	99,468,391.99	52.10	67.47	22.00	17.85
有色金属加工	508,514,877.69	503,217,803.89	1.04	27.32	32.72	-4.03
仓储及其他服务	1,885,015.45	364,001.96	80.69	-68.94		-19.31
合计	6,674,519,310.74	6,338,307,814.72	5.04	9.93	9.73	0.18

(3) 按主要地区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增长情况

单位：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境内销售	5,904,835,362.31	12.63
境外销售	783,973,727.44	-13.87

(4)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业务为商业贸易、有色金属加工及房地产，其相关情况详见本节“二、公司经营情况—2—(2)”

(5)、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前五名销售商销售金额为 192,634.93 万元，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28.8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为156,622.76万元，占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为23.27%。

3、公司资产构成和费用变动情况

(1) 公司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财务指标	期末数	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期初数	增减变动数	增减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4,694.16	0.04%	1,681,014.90	-756,320.74	-44.99%
应收票据	1,130,012.79	0.04%	23,338,260.26	-22,208,247.47	-95.16%
应收账款	358,118,109.75	13.88%	227,660,315.12	130,457,794.63	57.30%
其他应收款	231,481,001.07	8.97%	113,536,660.34	117,944,340.73	103.88%
预付款项	343,008,936.58	13.29%	486,157,292.77	-143,148,356.19	-29.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889,505.50	-16,889,505.50	-100.00%
在建工程	79,028,330.38	3.06%	4,271,627.24	74,756,703.14	1750.08%
固定资产清理			3,682,643.72	-3,682,643.72	-100.00%
商誉	17,354,306.87	0.67%	7,267,069.97	10,087,236.90	138.81%
长期待摊费用	18,000.00	0.0007%	1,203,538.08	-1,185,538.08	-98.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34,786.37	0.39%	8,741,670.22	1,193,116.15	13.65%
短期借款	320,538,018.33	12.42%	765,545,420.69	-445,007,402.36	-58.13%
应付票据	380,019,810.07	14.73%	171,275,068.72	208,744,741.35	121.88%
应付账款	559,936,417.79	21.70%	224,585,616.92	335,350,800.87	149.32%
预收款项	217,360,229.58	8.42%	325,582,500.62	-108,222,271.04	-33.24%
应付职工薪酬	7,662,816.12	0.30%	6,111,368.33	1,551,447.79	25.39%
应交税费	19,915,222.47	0.77%	-15,742,373.76	35,657,596.23	226.51%
应付利息	1,070,560.51	0.04%	1,437,379.74	-366,819.23	-25.52%
应付股利	2,324,989.91	0.09%	1,111,000.00	1,213,989.91	109.27%
其他应付款	119,306,329.81	4.62%	81,636,459.15	37,669,870.66	46.14%

长期借款	105,909,092.00	4.10%	62,272,728.00	43,636,364.00	70.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919.13	0.0033%	3,208,727.59	-3,122,808.46	-97.32%
资本公积	201,782,190.90	7.82%	216,588,624.55	-14,806,433.65	-6.84%

变动原因：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本年比上年减少是因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减少。
- 2) 应收票据本年比上年减少是因为厦门信达电子票据到期收回款项或背书。
- 3)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随着营业收入增长，应收货款、业务合作款及往来款项增加。
- 4) 预付款项本年比上年减少是因为预付国外购货款大幅度下降及预付朗星光电公司购买土地及地上在建工程款转入在建工程。
-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年比上年减少是因为将持有的兴业银行限售流通股在其可流通后全部转让。
- 6) 在建工程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控股子公司信达光电科技公司购入在建的生产厂房及办公楼（预付款项转入）。
- 7) 固定资产清理本年比上年减少是因为厦门信达电子公司固定资产清理完毕。
- 8) 商誉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对控股子公司济南山和通达汽车公司的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 9) 长期待摊费用本年比上年减少是因为控股子公司江西信达电子公司全部资产负债打包处置所致。
-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计提坏账准备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 11) 短期借款本年比上年减少是因为偿还银行借款。
- 12) 应付票据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本年度较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和国内信用证方式结算货款。
- 13) 应付账款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占用供应商货款余额增加。
- 14) 预收款项本年比上年减少是因为本年度开发产品销售，预收售房款结转收入。
- 15)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应付未付的效益工资等增加。
- 16) 应交税费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应交增值税及应交土地增值税增加所致。
- 17) 应付利息本年比上年减少是因为应付贷款利息减少。
- 18) 应付股利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应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增加。
- 19) 其他应付款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收取单位之间的往来款项增加。
- 20) 长期借款本年比上年增加是因为从厦门国际信托获得贷款。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本年比上年减少是因为出售持有的兴业银行股票，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出。

22) 资本公积本年比上年减少是因为出售持有的兴业银行股票，相应结转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

(2) 公司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等财务数据及变动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比上年增减(%)	本年占利润总额比例	本年占利润总额比例比上年增减
销售费用	89,012,427.07	86,911,203.71	2.42%	99.65%	-6.85
管理费用	103,981,351.79	94,283,197.06	10.29%	116.41%	0.88
财务费用	50,801,049.16	61,269,695.27	-17.09%	56.87%	-18.21
所得税费用	30,366,193.58	23,245,074.05	30.63%	34.00%	5.52

变动原因：

- 1) 管理费用比上年增加是因为合并单位较上年增加及对江西信达电子公司职工支付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等。
- 2) 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增加是因为利润总额增加及所得税税率上调。

4、报告期现金流量构成情况说明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增减变动数(+、-)	增减比例
一、经营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7,192,599,141.61	9,739,432,594.29	-2,546,833,452.68	-26.15%
现金流出总额	6,735,565,894.47	9,738,029,091.19	-3,002,463,196.72	-30.83%
现金流量净额	457,033,247.14	1,403,503.10	455,629,744.04	32463.75%
二、投资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479,825,948.96	127,509,210.69	352,316,738.27	276.31%
现金流出总额	404,717,759.35	316,582,494.96	88,135,264.39	27.84%
现金流量净额	75,108,189.61	-189,073,284.27	264,181,473.88	139.72%
三、筹资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1,120,500,983.84	1,917,165,327.26	-796,664,343.42	-41.55%
现金流出总额	1,624,358,141.66	1,721,904,895.67	-97,546,754.01	-5.67%
现金流量净额	-503,857,157.82	195,260,431.59	-699,117,589.41	-358.04%

变动原因：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追溯调整了上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量。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加主要是因为本年收回投资、取得投资收

益收到的现金增加。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本年取得借款收到现金减少。

5、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主营国内商品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2008 年底总资产 5,849.55 万元，净资产 5,557.04 万元，实现净利润 67.17 万元。

2)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仓储服务、贸易。注册资本 350 万美元，2008 年底总资产 2,386.49 万元，净资产 2,361.20 万元，实现净利润 68.04 万元。

3) 厦门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主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等，2008 年底总资产 16,485.46 万元，净资产 8,781.50 万元，实现净利润 623.48 万元。

4) 广西钟山县金信铜业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金属的加工、贸易。注册资本 1,000 万元，2008 年底总资产 2,046.83 万元，净资产 1,048.95 万元，亏损 364.39 万元。

5) 广西钟山县金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金属的加工、贸易。注册资本 500 万元，2008 年底总资产 1,900.75 万元，净资产 1,303.18 万元，实现净利润 370.13 万元。

6) 香港信达诺国际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咨询、贸易。注册资本 39 万港元，2008 年底总资产 1,166 万元，净资产 1,031 万元，实现净利润 321 万元。

7) 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电容器、电子元件加工制造及销售，注册资本 5,423 万元，2008 年底总资产 5,444.27 万元，净资产 5,317.43 万元，亏损 1,114.01 万元。

8) 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电容器、电子元件加工制造及销售，注册资本 4,000 万元，2008 年底总资产 2,052.55 万元，净资产 1,887.55 万元，亏损 893.70 万元。

9)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08 年底总资产 3,524.10 万元，净资产 1,344.40 万元，实现净利润 57.16 万元。

10)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2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08 年底总资产 6,831.99 万元，净资产 5,466.37 万元，实现净利润 921.46 万元。

11)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08 年底总资产 2,974.45 万元，净资产 1,139.70 万元，实现净利润 275.66 万元。

12) 湖州信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批

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08 年亏损 20.10 万元，本年已转让，处置日净资产 1,153.65 万元。

13)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08 年底总资产 4,512.80 万元，净资产 1,554.23 万元，实现净利润 516.60 万元。

14)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08 年底总资产 702.99 万元，净资产 666.34 万元，亏损 248.35 万元。

15) 厦门信达美克汽车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08 年底总资产 949.79 万元，净资产 949.79 万元，亏损 31.15 万元。

16)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08 年底总资产 2,998 万元，净资产 2,998.18 万元，亏损 1.82 万元。

17) 济南山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4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08 年底总资产 1,428.02 万元，净资产 860.93 万元，实现净利润 469.65 万元。

18)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2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2008 年底总资产 5,242.21 万元，净资产 1,816.98 万元，实现净利润 727.83 万元。

19) 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注册资本 6,000 万元，2008 年底总资产 7,162.94 万元，净资产 7,104.69 万元，实现净利润 265.30 万元。

20) 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注册资本 6,000 万元，2008 年底总资产 29,144.64 万元，净资产 12,692.37 万元，实现净利润 4,421.08 万元。

21) 厦门信达房地产销售管理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房地产销售、咨询服务，注册资本 100 万元，2008 年底总资产 190.22 万元，净资产 72.86 万元，亏损 27.14 万元。

22) 淮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注册资本 3,000 万元，2008 年底总资产 6,523.36 万元，净资产 3,635.65 万元，亏损 31.93 万元。

23) 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注册资本 5,000 万元，2008 年底总资产 8,451.84 万元，净资产 4,390.17 万元，亏损 328.18 万元。

24) 湖南悦禧置业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注册资本 3,000 万元，2008 年底总资产 6,422.79 万元，净资产 2,846.05 万元，亏损 126.98 万元。

25) 漳州信达诺置业咨询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房地产投资咨询、策划销售等，注册资本 50 万元，2008 年亏损 30.57 万元，本年度已清算，处置日净资产 79.85 万元。

26) 厦门信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计算机软件开发。注册资本 2,000

万元。2008 年底总资产 1,693.41 万元，净资产 1,693.36 万元，亏损 93.87 万元。

27) 厦门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2,400 万元，主营生产销售无线射频自动识别系统、电子标签等，2008 年底总资产 1,295.66 万元，净资产 1,217.42 万元，亏损 377.97 万元。

28) 厦门市中兴射频技术研发中心，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5 万元，主营射频技术研究，2008 年底总资产 4.97 万元，净资产 4.97 万元，实现净利润 4 元。

29)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主营 LED 等光电产品的研究、生产、销售，2008 年底总资产 22,011.38 万元，净资产 20,454.69 万元，实现净利润 460.96 万元。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2009 年，我国宏观政策将进一步趋暖，由稳健的财政政策和从紧的货币政策重新调整为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以鼓励投资和消费。但因国际金融危机引发的外需和内需的变化，将决定企业的经济发展速度。

电子信息行业：近两年，随着国家推进半导体照明工程的实施，国内 LED 产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我国从“十一五”开始把半导体照明工程作为一个重大工程进行推动，目前已先后建立了包括厦门在内的五个国家级产业化生产研发基地。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的 LED 应用产业发展已初具规模。光电基础产业的发展促进了 LED 应用产业的迅速发展。福建省 LED 产业起步较早，海峡西岸 LED 产业集群已具雏形。我国 LED 产业正处于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外部环境因素，各种政策的出台将对 LED 产业的发展产生积极而深远的影响，需求增长快是其发展的主要特征。

电子标签业务方面，2008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下发了《关于组织开展信息化试点工作的通知》，启动第一批信息化试点示范项目，RFID 被纳入其中，并列出了国家支持和扶持的重点应用领域。2008 年，国家科技部“863”工程对于 RFID 的支持明确提出要做以应用为主的、有影响力的“亮点工程”，直接驱动 RFID 应用的发展。随着政府加大推进力度，特别是加大对应用的推进力度，中国 RFID 市场正在进入到一个即将快速发展的启动期。

贸易及商业零售：2009 年，国际经济形势的不确定因素增多，对我国进出口贸易的影响将进一步加深。世界经济增速放缓、贸易保护主义升温 and 汇率不稳定等因素的影响，出口贸易面临困难，但随着出口退税率的上调以及国家政策的扶持，或将给出口业务带来转机。同时，我国鼓励进口政策及人民币升值将为进口业务提供更多的发展空间。进出口的结构性调整仍将继续，整个行业仍将面临挑战。

2009 年度，零售业面临挑战与机遇并存的形势。一方面，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我国经济形势下行压力加大，2008 年下半年以来消费增速放缓，消费者信心指数连续下滑；另一方面，国家出台一系列刺激消费、大力发展流通领域的扩大内需政策措施，零售行业

作为内需型行业，将会是内需政策的受益者，行业本身还处在快速成长期。公司需根据本地商业发展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取得发展的空间。

房地产：2009 年房地产行业面临国内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和房地产市场价格下跌、销量萎缩等诸多不利因素，预计仍将延续2008 年的调整格局。从中长期看，推动我国房地产市场发展的主要“内因”即扩大内需、城市化、工业化、人口红利、消费升级等因素远未改变，市场未来发展潜力巨大，因此，国内房地产中长期发展前景依然乐观。公司将优化内部管理机制，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及时准确地把握宏观环境和市场形势变化，做出科学决策，加速存量房产销售，在市场低迷时寻找新的发展机遇。

（二）公司发展战略和新年度经营计划

1、公司发展战略：在做好商贸、房地产业务的同时，着重发展电子信息产业，不断提升电子信息产品的科技含量，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把公司建设成以电子信息产业为核心的高科技企业。

2、公司新年度经营计划

电子信息产业：推动光电产业LED项目经营上新台阶。2009年，信达光电新厂房将建成投入使用，尽快完成新添设备的安装调试，投产运行。建设一个大型的封装及应用产品研发中心，提高发光效率，拓展产品的多样性、适用性和新颖性；建设一个大型的封装车间，选用国外先进的封装设备，生产封装各种规格红、黄、橙、绿、兰、紫、白光LED及显示屏用全彩、伪彩点阵模块、像素管、红外光电器件等；建成大型应用产品产业化基地，生产LED灯具等系列产品。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抓好生产管理，确保产品质量；完善营销网络，拓宽销售渠道，抢占市场份额；完善管理制度，降低成本，提高效益，做强做大光电项目，使之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电子标签业务方面，拓展营销网络，提高公司知名度；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完善电子标签测试环境，改进生产流程，提高产品质量。

贸易及商业零售：总体思路是“以保规模促增长为方向，以安全中求效益为根本，以实现利润最大化为目标，以加强内控管理为手段”，采取有效的应变措施，完成各项工作。坚持以进出口贸易、国内贸易、汽车品牌销售实体化为主线的经营格局。做大做强信达汽车销售品牌，对内夯实基础，整合资源，对外扩张规模；继续发展与战略伙伴的合作关系；坚持和加强风险评审制度，在安全中求规模，规模中求效益。免税商场将继续实施品牌发展战略，加大在软件、硬件上的投入，提高服务水平，形成品牌吸引力，以提升业绩。

房地产：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对房地产行业政策的调整，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适时地调整投资进度，以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健增长。公司房地产项目在二、三线城市，当地房地产起步晚，购房多为自住型的刚性需求，长期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2009年房地产业务重点是保证在建工程开发进度，有针对性的开展市场营销活动，多种方式加大销售力度，实现资金快速回笼；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尽可能降低项目成本投入，努力提高项目利润率。

（三）资金需求情况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对资金需求将增大。2009年公司用于扩产、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的资金，预计共需流动资金10亿元。公司将通过内部资金合理调度、与金融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广泛利用各种融资渠道等措施，保障公司经营业务和战略发展的需要。

（四）公司发展面临的风险和对策措施

风险：宏观经济风险 2008年，金融危机对实体经济的影响持续加深，世界经济增长明显减缓，同时贸易保护主义的干扰和倾斜，将对公司的稳定经营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经营风险 随着金融危机不断蔓延，将带来贸易政策、客户资金链及信用状况等诸多不确定性因素被放大的状况，从而将使得公司总体经营风险随之扩大；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公司发展战略的推进，LED项目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贸易业务布局的调整，公司当前的人才储备及培养方式需要与公司的发展有效的配合起来，尤其是部分管理岗位需要具备新知识、新技能和新思想的创新型人才。

对策：2009年，公司将继续实施发展战略，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努力提高公司创新能力、经营能力和运营质量，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为此，公司要及时掌握国际经济金融局势和国内宏观经济的变化，依据政策导向，结合市场变化，实施优化结构的经营策略；提高自身经营能力，在管理、创新能力等方面下功夫，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强化风险防范意识，规范业务操作行为，加大对各部门风险控制工作的检查力度，进一步完善梳理内部控制制度，内部约束机制；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落实资金集中统管，增强资金统筹能力，控制并降低财务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和管理团队建设，加强培训工作，制订并落实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实现人才梯队的培养与动态管理，制订相关长效激励机制。

（五）、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及调整主要为2007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应补缴所得税及按新准则规定调整年初福利费及开办费余额的影响，调整减少年初未分配利润3,428,049.97元，具体如下：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的理由及依据	影响情况
1、应交税费	-18,641,278.09	-15,742,373.76	2007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应补缴所得税等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2,898,904.33元
2、长期待摊费用	6,315,946.59	1,203,538.08	按新准则规定调整年初开办费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5,112,408.51元
3、递延所得税资产	7,825,654.37	8,741,670.22	调整开办费计税暂时性差异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916,015.85元
4、应付职工薪酬	8,176,794.81	6,111,368.33	按新准则规定调整年初福利费余额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2,065,426.48元
5、其他应付款	79,982,776.43	81,636,459.15	计提所属07年度担保费等费用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1,653,682.72元
6、其他应收款	127,748,513.14	128,552,713.14	按实际验收结果确认应收军品科研项目拨款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804,200.00元

7、少数股东损益	19,978,717.58	17,618,919.10	追溯调整年初数对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2,359,798.48元
8、盈余公积	35,563,685.68	35,472,180.9	母公司调整上年利润对盈余公积的影响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91504.78元

(六)、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报告期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按照资产负债表日二级市场的收盘价确定,公司尚无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81,014.90	-756,320.74			924,694.16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889,505.50				-
金融资产小计	18,570,520.40	-756,320.74			924,694.16
金融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18,570,520.40	-756,320.74			924,694.16

四、公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比上年减少421万元,降低1.49%。

1、公司于1997年通过公开发行A股6500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为25540万元,已于2004年12月31日前全部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没有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项目

2、其他投资

1) 2008年1月,公司投资450万元成立江西信丰金信铜业有限公司,公司持有45%的股权。江西信丰金信铜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整;主营业务:仅限有色金属及相关副产品的冶炼、压延加工与深加工;自产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有色金属矿产品的选矿、销售;稀贵金属;经营有色金属及相关产品贸易;生产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冶炼废渣废气综合利用;相关咨询服务业务。本年度亏损32.19万元。

2) 2008年1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分别受让王建忠、洪玮莉、陈鼎辅持有的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1400万元。转让后,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95%的股权,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持有5%的股权。本年度实现净利润469.65万元。

3) 2008年1月,公司以550万元受让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合并后存续的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2.16%的股权550万股。同时公司支付因三安电子吸收合并三安光电所致其他净资产项目(不含股本)增加额10%部分4,563,916.20元。上述款项总计10,063,916.20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合并后存续的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10%的股权。

4) 2008年6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区冲先生将原持有的信达汇聪10%股份转让给公司,转让金额为人民币1元整;股东广州市汇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持有的信达汇聪7%股份转让给公司,转让金额为人民币1元整,转让金额共计2元整。该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厦门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67%的股权。本年度亏损22.26万元。

5) 2008年9月,公司以392万元受让王海燕、蔡容群、林友芝所持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共计35%股份。该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80%的股权。本年度实现净利润2.53万元。

6) 2008年11月,公司投资1530万元成立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持有51%的股权。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整;主营业务:1、汽车信息咨询服务;2、批发零售机械电子设备、润滑油、轮胎、金属材料;3、汽车租赁、二手车经纪;4、代办汽车挂牌、年检。

7) 2008年12月,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人民币74,234,921元向厦门朗星光电有限公司购买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岭兜段北侧“超高亮LED封装、应用研发与产业基地”用地及地上在建工程,用作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新厂房。本次购买资产事项的土地房屋产权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五、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2008年1月4日,董事会通讯表决通过: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湖里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5亿元整,期限一年。

2、2008年1月22日,董事会决议事项已于2008年1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上予以披露。

3、2008年2月28日,董事会决议事项已于2008年2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予以披露。

4、2008年3月6日,董事会决议事项已于2008年3月7日在《证券时报》上予以披露。

5、2008年3月11日,董事会决议事项已于2008年3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上予以披露。

6、2008年3月28日,董事会通讯表决通过:

(1)同意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3500万元(含外币折人民币),期限不长于一年,可循环使用。

(2)其他事项已于2008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予以披露。

7、2008年4月10日,董事会审议通过:

(1)公司2008年度财务预算案;

(2)其他事项已于2008年4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上予以披露。

8、2008年4月28日，董事会审议通过：

(1) 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申请本金最高余额不超过3000万美元整的资
源进口信贷额度。该额度项下的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
利率、费率等条件由公司与授信银行协商确定。

(2) 其他事项已于2008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予以披露。

9、2008年5月21日，董事会审议通过：

(1) 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

(2) 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2008年度考核指标；

(3) 其他事项已于2008年5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予以披露。

10、2008年6月20日，董事会决议事项已于2008年6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上予
以披露。

11、2008年7月18日，董事会决议事项已于2008年7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上予
以披露。

12、2008年7月25日，董事会决议事项已于2008年7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上予
以披露。

13、2008年8月15日，董事会决议事项已于2008年8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上予
以披露。

14、2008年8月29日，董事会决议事项已于2008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上予
以披露。

15、2008年10月21日，董事会审议通过：

(1) 公司董事长2008年度基本薪酬标准；

(2) 其他事项已于2008年10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上予以披露。

16、2008年11月11日，董事会通讯表决通过：

(1) 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湖里支行申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额
度1000万元整，该贷款额度由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的位于湖里兴隆路25号信源大
厦第二层商场作为抵押担保，期限3年；

(2) 其他事项已于2008年11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上予以披露。

17、2008年11月27日，董事会决议事项已于2008年11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
予以披露。

18、2008年12月12日，董事会决议事项已于2008年12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上
予以披露。

19、2008年12月30日，董事会审议通过：

(1) 同意调整及新增公司职能部门事项

1) 撤消总会计师办公室，原总会计师室人员并入财务部。财务部职能：对公司的经
营活动进行真实、完整的会计核算；建立健全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内控制度；对公

司的业务发展、费用支出、款项支付、预算执行等进行控制监督；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进行分析评价；参与公司重大经济事项评审；会同人力资源部对外派财务人员进行管理考核；对参股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通过其财务报表进行跟踪分析等。

2) 设立资金部。资金部职能：编制资金计划，筹措资金，保证公司资金链安全；日常工作的资金收付，资金的安全管理；协调公司本部及子公司的资金调配，实行资金集中管理；公司信贷档案的保管和整理；管理对子公司的担保事项；由经营班子安排的其他工作等。

(2) 同意将杨炳水先生担任的总会计师职务改称为财务总监。

(3) 其他事项已于 2009 年 1 月 5 日在《证券时报》上予以披露。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及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认真规范地行使有关董事会的职权及股东大会授予的权限，全心全意地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1、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经2008年5月21日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进行分红派息，派息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402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实际每10股派0.9元现金）。

公司于2008年7月4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2007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08年7月11日，红利发放日为2008年7月14日。

2、根据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三)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和1名其他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专业会计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同时，鉴于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依据相关规定，新组成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选举，产生了新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主要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 审计委员会十分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和人员到位等情况，审计部作为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负责落实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控的监督检查工作。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听取审计部的工作情况汇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

和健全及执行情况汇报，在此基础上对审计部及公司整个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完善提出意见。

(2) 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于2009年1月21日与执行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会计师进行了沟通，确定了公司2008年报审计工作的相关安排；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部提交的2008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发表了审阅意见。

(3)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联系和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沟通，督促其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

(4)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于2009年3月26日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协商确定审计过程的相关问题；并再次审阅了公司2008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发表审阅意见。

(5) 在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2008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本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相关决议

(1)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公司财务部2009年1月15日提交的财务报表，包括200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8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部分财务报表附注资料。

我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的有关财务制度，对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予以了重点关注。

通过与管理层和财务相关人员进行询问和沟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截止200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2008年度的审计工作。

基于本次财务报表的审阅时间距离审计报告日及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有一段期间，提请公司财务部重点关注并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处理好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以保证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及完整性。

(2)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包括200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8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等38项具体准则以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对以上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

制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予以了重点关注。

通过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初步审计意见，以及对有关账册及凭证补充审阅后，我们认为：该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报表为基础制作200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应按照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2008年年度报告。

(3) 审计委员会关于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我们审阅了公司财务部2009年1月15日提交的《2008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后，于2009年1月21日就上述审计工作计划与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作了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认为该计划制订详细、责任到人，可保障2008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

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共20人（含项目负责人）按照上述审计工作计划约定，于2009年1月21日进场，2009年2月28日审计人员完成了母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现场审计工作。项目负责人就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以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等情况与公司及我们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作了持续、充分的沟通和交流，确保了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期间，我们审计委员会高度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电话和见面会等形式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和交流。主要就以下几点作了重点沟通：

- 1、所有交易是否均已记录，交易事项是否真实、资料是否完整；
- 2、公司年度盘点工作能否顺利实施，盘点结论是否充分反映了资产质量；对公司重大风险点是否做到重点关注；公允价值的确定是否合理；
- 3、财务报表是否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的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
- 4、财务部门对法律法规、其他外部要求以及管理层政策、指示和其他内部要求的遵守情况；
- 5、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建立健全；
- 6、公司各部门是否配合注册会计师获取其审计所需的充分、适当的材料和数据。

年审注册会计师就以上几点问题均给予了肯定，并于2009年3月31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审计报告。

我们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重视了解公司及公司的经营环境、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实施情况，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经审计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在所有重大方面充分反映公司200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4) 审计委员会关于2008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09年3月31日召开会议。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公司2008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2、关于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鉴于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2年至2008年一直为公司审计单位，
 提议继续聘请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法定审计单位。

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08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薪酬计划与方案，主要包括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制定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考核标准，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依照考核标准及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1）关于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审核意见

经审阅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披露的年度薪酬情况，薪酬委员会全体成员认为报告期的薪酬支付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发生。

（2）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的核实意见：目前，公司尚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七、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08年度共实现净利润46,116,198.0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05,673,820.69元，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51,790,018.75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3,428,506.55元，支付2007年普通股股利24,025,000.00元，本年度累积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4,336,512.20元。

由于公司正处于结构调整的关键时期，2009年光电项目扩产改造、购置设备，贸易补充流动资金等需要大量资金。为保障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公司拟2008年度不进行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项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7年	24,025,000.00	40,745,879.25	58.96%
2006年	0.00	38,804,243.55	-
2005年	0.00	23,571,862.21	-

八、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外币金融资产

九、报告期内，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为信息披露报纸。

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执行证监发[2003]56号文中规定的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我们作为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信达”）的独立董事，对厦门信达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截止2008年12月31日，厦门信达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2008年12月31日，厦门信达对外担保余额为22400万元。

（二）厦门信达执行通知规定情况

1、截止2008年12月31日，厦门信达对外担保余额为224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36.92%；

2、厦门信达对外担保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审批权限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取得董事会全体成员2/3以上签署同意；

3、厦门信达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4、厦门信达未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债务担保；

5、厦门信达对外担保事项均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注册会计师如实提供了公司全部对外担保事项。

综上，我们认为厦门信达严格落实通知精神，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了公司的财务风险，维护了投资者的利益。”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职业操守，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紧密围绕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认真开展监督工作，忠实地履行了各项职责。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并分别出席和列席了各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独立开展以下工作：

1) 2008年4月10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0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08年度预算案；公司2007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的议案；关于对 2006 年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议案。

2) 2008 年 4 月 28 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公司 2008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2008 年 8 月 15 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08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对 2007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4) 2008 年 10 月 21 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公司 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对 2007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报告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出席了股东大会，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

2008 年度，通过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及落实巡检整改措施，公司开展了深入细致的自查自纠活动，进一步查找了自身运作不规范的问题，落实整改措施：加强财务会计基础管理工作，纠正会计处理中的差错，加强财务人员对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采取有效措施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规范运作的学习培训，进一步提升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监管责任的认识，认真履行诚信、勤勉尽责义务。

监事会认为：通过上述整改措施的落实，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公司经营层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进一步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能较好地防范各种风险。公司要继续将上市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作为一项长期系统性的工程来抓，要在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落实到位，对于制度在实际工作运作中有冲突或不匹配的地方，要不断进行改进、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时未发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财务会计资料进行了认真细致地审查与核实。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08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募集资金报告期内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也无募集资金使用至本报告期的情况。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及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及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检查。

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生内幕交易，没有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定价合理，属正当的商业行为，没有损害中小股东权益和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等情况。

5、公司未做盈利预测。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无出具保留性意见或解释性说明的审计报告。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2008年7月14日，公司就存货红土镍矿短少一事向厦门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被告连云港惠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赔偿短交货物损失人民币1,533,938.55元，截止报告日尚未判决。

2、以前年度的诉讼、仲裁事项无新进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组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166	兴业银行	244,256.00	0.0065%	0	11,456,113.54	-2,192,991.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合计		244,256.00	0.0065%	0	11,456,113.54	-2,192,991.05		

证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利用短期闲置资金进行新股申购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310,402.62
合计				0.00	-	0.00	100%	310,402.62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1、2008年1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分别受让王建忠、洪玮莉、陈鼎辅持有的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1400万元。转让后，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95%的股权，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持有5%的股权。本次转让未产生损益。上述股权转让已全部办理完工商变更，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已全部转移。

2、2008年1月，公司以550万元受让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合并后存续的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2.16%的股权550万股。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合并后存续的三安电子10%的股权。同时公司支付因三安电子吸收合并三安光电所致其他净资产项目（不含股本）增加额10%部分4,563,916.20元。上述款项总计10,063,916.20元。本次转

让未产生损益。上述股权转让已全部办理完工商变更，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已全部转移。

3、2008年2月，控股子公司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将其全部资产及债权债务以人民币2800万元出售给万裕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西联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公司产生损失869.75万元，此外因解除劳动关系支付员工补偿金627万元。上述资产转让已全部办理完过户手续，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已全部转移。

4、2008年6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区冲先生将原持有的信达汇聪10%股份转让给公司，转让金额为人民币1元整；股东广州市汇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持有的信达汇聪7%股份转让给公司，转让金额为人民币1元整，转让金额共计2元整。该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厦门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67%的股权。本次转让未产生收益。上述股权转让已全部办理完工商变更，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已全部转移。

5、2008年9月，公司以392万元受让王海燕、蔡容群、林友芝所持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共计35%股份。该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80%的股权。本次转让未产生收益。上述股权转让已全部办理完工商变更，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已全部转移。

6、2008年11月，公司将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州信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51%的股权转让给浙江中义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977.5万元。转让后，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不持有湖州信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本次转让产生389万元收益。上述事项工商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成。

7、2008年11月，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重庆骏树置业有限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为1000万。本次股权转让后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再持有重庆骏树置业有限公司股权，本次转让未产生收益，上述事项工商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成。

8、2008年12月，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人民币74,234,921元向厦门朗星光电有限公司购买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岭兜段北侧“超高亮LED封装、应用研发与产业基地”用地及地上在建工程，用作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新厂房。本次转让未产生收益。本次购买资产事项的土地房屋产权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以上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未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造成影响。

五、公司尚未制定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开、公正和公平的原则，以协议等方式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没有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	---------------	---------------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86	0.10%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438.63	17.74%
合计			3,439.49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0 万元。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金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以市场价向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采购锡锭，交易价格 118,632.82 元/吨，同期该类商品市场价格平均为 119,000.00 元/吨，交易金额为 3,438.63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 17.74%，采用货到电汇付款方式结算。广西金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主营锡锭销售，公司按市场价向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采购锡锭，属于正常贸易。金达公司自成立仅向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采购此次锡锭。该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公司的经营不依赖于关联方。

- 2、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资产收购、出售而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4、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1.73			
东方公司		5.00	0.31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718.63	20.74	2,587.12	6.40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61.10	1,876.18
合计	720.36	25.74	2,948.53	1,882.58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1.73 万元，余额 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关联方提供担保。

- 5、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七、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上市公司资产的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与厦门顶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招商、经营管理顾问合同》，为厦门磐基中心名品廊提供商业管理顾问服务，期限自 2007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2008 年免税商场收取管理顾问费 44 万元。

2、重大担保

(1) 2008 年 3 月 6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为控股子公司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华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中的人民币 1350 万元整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授信项下具体业务到期后另加两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2008 年 3 月 11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为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

限公司向厦门市商业银行富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1000 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3) 2008 年 3 月 28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为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向福特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申请存货融资额度等值人民币 2500 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年。同时公司董事会于 2007 年 8 月 1 日所作的信达股（2007）042 号董事会决议中关于为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向福特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申请的存货融资额度等值人民币 2000 万元整担保决议同时废止。

为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北汽汽车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15 个月。

(4) 2008 年 6 月 20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济南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1000 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5) 2008 年 7 月 25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福州东街口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净敞口人民币 1500 万元整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为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可循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 500 万元（含外币折人民币）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为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本金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5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申请人民币 505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包括人民币 4000 万元的组合额度和人民币 105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最高额保证期限自 2008 年 7 月 25 日至 2009 年 3 月 11 日。

(6) 2008 年 11 月 27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湖里支行申请的所获得的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1 年。

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湖里支行申请的所获得的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1 年。

2008 年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发生额为 22400 万元，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担保余额为 224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36.92%。上述担保款项均为满足子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各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可以有效控制为其提供担保而产生的风险。上述担保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均由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 2 / 3 以上签署同意。

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未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债务担保。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4、报告期内，公司未有其他的重大合同事项发生。

八、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1、公司没有持续到报告期或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2、持股5%以上股东（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承诺事项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公司股东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特殊承诺	履约情况	承诺履行情况
1、在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前以现金清偿占用公司的款项，并在未来杜绝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2、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所持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36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60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卖出交易，总公司卖出股份所得资金将划入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履约中	1、已清偿资金占用，未发生新的资金占用情况。 2、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九、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08年5月21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定续聘福建立信闽都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

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7年，报告年度公司需支付其报酬40万元，公司承担审计期间与公司业务有关的差旅费等费用。

十、监管部门对本公司监管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出现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2008年7月19日，根据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要求，公司对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结合厦门证监局监管意见整改完毕，公司自查和证监局现场验收的所列事项，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整改情况说明》，于2008年7月1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予以披露。

2008年8月11日至2008年8月23日，厦门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巡回检查，并于2008年12月11日下发了限期整改通知。董事会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深入学习了上市公司治理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工作进行了进一步的梳理和检讨，对通知所提出的问题逐项进行认真的研究和

积极整改，并于2009年1月5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巡检整改报告》。

十一、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接到大量公众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等相关情况的问询电话或电子邮件，公司均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避免出现选择性信息披露的前提下，一一作出了认真的答复。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机构投资者实地调研和采访的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8年03月12日	公司二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宇	公司运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提供定期报告资料。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其他重大事项详见第十一节“三、会计报表附注——十二”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附后)

- 一、审计报告
- 二、会计报表
- 三、会计报表附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上述备查文件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时或股东依据法规或公司章程要求查阅时，公司将及时提供。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周昆山

2009年4月1日

审计报告

福建立信闽都所(2009)审厦字第 GS5004 号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信达）2008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8 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08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厦门信达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厦门信达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福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娜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其专
(副主任会计师)

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75,749,874.15	249,380,450.51	短期借款	320,538,018.33	765,545,420.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4,694.16	1,681,014.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130,012.79	23,338,260.26	应付票据	380,019,810.07	171,275,068.72
应收账款	358,118,109.75	227,660,315.12	应付账款	559,936,417.79	224,585,616.92
预付款项	343,008,936.58	486,157,292.77	预收款项	217,360,229.58	325,582,500.62
应收利息		61,600.00	应付职工薪酬	7,662,816.12	6,111,368.33
应收股利	490,000.00		应交税费	19,915,222.47	-15,742,373.76
其他应收款	231,481,001.07	113,536,660.34	应付利息	1,070,560.51	1,437,379.74
存货	705,218,327.11	722,721,411.00	应付股利	2,324,989.91	1,111,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119,306,329.81	81,636,459.15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916,120,955.61	1,824,537,004.9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28,134,394.59	1,561,542,440.4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889,505.50	长期借款	105,909,092.00	62,272,728.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800,000.00	21,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8,954,858.88	283,169,541.03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63,185,252.56	60,742,308.28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186,089,843.65	206,110,929.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919.13	3,208,727.59
在建工程	79,028,330.38	4,271,627.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148,533.65	3,46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995,011.13	65,481,455.59
固定资产清理		3,682,643.72	负债合计	1,734,129,405.72	1,627,023,896.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无形资产	9,714,951.39	9,873,553.67	资本公积	201,782,190.90	216,588,624.55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17,354,306.87	7,267,069.97	盈余公积	38,900,687.45	35,472,180.90
长期待摊费用	18,000.00	1,203,538.08	未分配利润	124,336,512.20	105,673,82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34,786.37	8,741,670.2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61,578.54	2,046,858.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6,730,969.09	600,031,484.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4,228,863.75	622,955,847.21	少数股东权益	239,489,444.55	220,437,471.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6,220,413.64	820,468,956.11
资产总计	2,580,349,819.36	2,447,492,852.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80,349,819.36	2,447,492,852.11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合并利润表

2008年1-12月

编制单位：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688,809,089.75	6,152,959,167.36
减：营业成本	6,341,525,979.70	5,811,242,015.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385,445.18	20,060,720.98
销售费用	89,012,427.07	86,911,203.71
管理费用	103,981,351.79	94,283,197.06
财务费用	50,801,049.16	61,269,695.27
资产减值损失	15,892,434.35	10,111,714.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6,320.74	-705,377.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251,328.38	4,892,797.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752,335.40	-900,370.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705,410.14	73,268,040.24
加：营业外收入	4,663,333.65	19,523,789.56
减：营业外支出	5,044,733.54	11,181,957.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324,010.25	81,609,872.40
减：所得税费用	30,366,193.58	23,245,074.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957,816.67	58,364,798.3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116,198.06	40,745,879.25
少数股东损益	12,841,618.61	17,618,919.1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20	0.169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20	0.1696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8年1-12月

编制单位：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52,180,066.91	7,339,433,496.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177,063.79	85,998,771.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242,010.91	2,314,000,32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92,599,141.61	9,739,432,594.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42,868,344.92	7,235,890,389.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499,155.64	86,172,477.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303,433.56	166,098,107.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894,960.35	2,249,868,11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35,565,894.47	9,738,029,09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033,247.14	1,403,503.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9,560,098.93	37,523,009.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328,362.85	5,974,616.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937,487.18	84,011,584.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9,825,948.96	127,509,210.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445,777.35	32,057,902.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3,823,891.74	284,524,592.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48,090.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717,759.35	316,582,494.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08,189.61	-189,073,28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700,000.00	30,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4,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5,800,983.84	1,886,765,327.2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0,500,983.84	1,917,165,327.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9,610,562.31	1,653,081,413.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747,579.35	68,823,481.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511,798.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4,358,141.66	1,721,904,89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857,157.82	195,260,43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14,855.29	8,807,376.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69,423.64	16,398,026.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380,450.51	232,982,423.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749,874.15	249,380,450.51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0,250,000.00	216,588,624.55		35,563,685.68	109,101,870.66	2,046,858.64	192,797,269.81	796,348,309.34	240,250,000.00	202,615,306.24		41,215,182.15	53,445,018.52	2,488,408.37	167,603,915.74	707,617,831.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91,504.78	-3,428,049.97		27,640,201.52	24,120,646.77					-8,322,041.59	14,319,172.24	6,567,559.84	12,564,690.49		
二、本年初余额	240,250,000.00	216,588,624.55		35,472,180.90	105,673,820.69	2,046,858.64	220,437,471.33	820,468,956.11	240,250,000.00	202,615,306.24		32,893,140.56	67,506,981.78	2,488,408.37	173,744,549.84	719,498,386.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净利润					46,116,198.06		12,841,618.61	58,957,816.67					40,745,879.25		17,618,919.10	58,364,798.35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4,806,433.65				-585,280.10	-1,674,000.00	-17,065,713.75		13,973,318.31				-441,549.73	13,531,768.58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3,649,104.59					13,649,104.59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726,000.00					-1,674,000.00	-5,400,000.00		324,213.72					324,213.72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11,080,433.65				-585,280.10		-11,665,713.75						-441,549.73	-441,549.73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806,433.65			46,116,198.06	-585,280.10	11,167,618.61	41,892,102.92		13,973,318.31			40,745,879.25	-441,549.73	71,896,566.9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301,725.75	32,301,725.75							30,450,000.00	30,4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2,301,725.75	32,301,725.75							30,450,000.00	30,4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428,506.55	-27,453,506.55		-24,417,371.14	-48,442,371.14				2,579,040.34	-2,579,040.34		-1,375,997.61	-1,375,997.61		
1. 提取盈余公积				3,428,506.55	-3,428,506.55							2,579,040.34	-2,579,040.3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25,000.00		-24,417,371.14	-48,442,371.14							-1,375,997.61	-1,375,997.61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0,250,000.00	201,782,190.90		38,900,687.45	124,336,512.20	1,461,578.54	239,489,444.55	846,220,413.64	240,250,000.00	216,588,624.55		35,472,180.90	105,673,820.69	2,046,858.64	220,437,471.33	820,468,956.11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57,064,333.37	145,669,737.81	短期借款	310,438,018.33	653,783,960.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4,694.16	1,681,014.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340,329,088.07	127,355,875.99
应收账款	297,143,575.47	98,761,265.65	应付账款	410,127,854.35	131,822,702.24
预付款项	118,428,858.50	166,380,668.98	预收款项	145,699,803.44	148,008,297.50
应收利息	4,174,027.39	6,190,233.33	应付职工薪酬	2,695,445.61	3,479,405.77
应收股利	2,956,130.01		应交税费	-1,052,293.45	-34,577,162.96
其他应收款	187,586,223.85	32,528,104.70	应付利息	968,848.18	1,282,819.74
存货	164,504,298.25	322,010,191.78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14,949,516.17	88,495,206.17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932,782,141.00	773,221,217.1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24,156,280.70	1,119,651,105.25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889,505.50	长期借款	60,909,092.00	12,272,728.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79,800,000.00	121,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676,960,362.90	634,487,412.58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42,192,225.27	43,415,971.52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39,769,802.26	39,732,425.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938.83	3,208,727.59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994,030.83	15,481,455.59
固定资产清理		52,398.27	负债合计	1,285,150,311.53	1,135,132,560.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无形资产	991,666.66		资本公积	198,194,259.97	211,903,364.56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盈余公积	38,900,687.45	35,472,180.90
长期待摊费用			未分配利润	14,844,880.85	8,013,321.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05,520.25	4,019,355.9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61,578.54	2,046,858.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3,651,406.81	497,685,725.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6,019,577.34	859,597,069.6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3,651,406.81	497,685,725.97
资产总计	1,778,801,718.34	1,632,818,28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78,801,718.34	1,632,818,286.81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母公司利润表

2008年1-12月

编制单位：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957,277,210.45	2,841,989,109.28
减：营业成本	3,875,833,351.59	2,745,396,916.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32,969.85	4,636,720.18
销售费用	28,219,760.34	29,898,369.92
管理费用	26,420,400.46	22,314,923.58
财务费用	53,022,866.42	50,279,190.93
资产减值损失	10,450,738.65	10,867,439.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6,320.74	-705,377.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875,290.82	54,270,876.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2,425.07	-547,161.8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416,093.22	32,161,047.44
加：营业外收入	1,360,151.00	1,065,790.26
减：营业外支出	1,982,342.11	5,824,115.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793,902.11	27,402,721.85
减：所得税费用	1,508,836.58	1,612,318.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85,065.53	25,790,403.4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285,065.53	25,790,403.47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8 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42,519,744.18	3,270,586,952.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812,302.82	84,932,642.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77,510.32	2,413,362,76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3,109,557.32	5,768,882,356.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18,719,483.78	3,382,015,081.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049,652.02	23,316,823.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43,344.84	12,417,162.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868,776.40	2,149,233,19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7,481,257.04	5,566,982,26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628,300.28	201,900,093.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560,098.93	33,460,309.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291,121.92	48,872,265.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00.00	55,883,997.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368,320.85	138,216,572.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65,772.02	1,766,469.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9,736,763.74	441,969,312.4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902,535.76	443,735,782.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65,785.09	-305,519,209.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1,801,983.84	1,499,733,433.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1,801,983.84	1,499,733,433.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6,511,562.31	1,296,010,248.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058,432.25	53,963,586.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2,569,994.56	1,349,973,834.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768,010.72	149,759,598.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31,479.09	9,187,539.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94,595.56	55,328,022.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669,737.81	90,341,714.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064,333.37	145,669,737.81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00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0,250,000.00	211,903,364.56		35,563,685.68	8,836,864.86	2,046,858.64	498,600,773.74	240,250,000.00	202,615,306.24		41,215,182.15	59,701,003.93	2,488,408.37	546,269,90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4,361,046.27		-8,322,041.59	-74,899,045.19		-87,582,133.05
前期差错更正				-91,504.78	-823,542.99		-915,047.77							
二、本年年初余额	240,250,000.00	211,903,364.56		35,472,180.90	8,013,321.87	2,046,858.64	497,685,725.97	240,250,000.00	198,254,259.97		32,893,140.56	-15,198,041.26	2,488,408.37	458,687,767.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净利润					34,285,065.53		34,285,065.53					25,790,403.47		25,790,403.47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3,709,104.59				-585,280.10	-14,294,384.69		13,649,104.59				-441,549.73	13,207,554.86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3,649,104.59					13,649,104.59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13,709,104.59				-585,280.10	-14,294,384.69						-441,549.73	-441,549.73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709,104.59			34,285,065.53	-585,280.10	19,990,680.84		13,649,104.59			25,790,403.47	-441,549.73	38,997,958.3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428,506.55	-27,453,506.55		-24,025,000.00				2,579,040.34	-2,579,040.34		
1. 提取盈余公积				3,428,506.55	-3,428,506.55						2,579,040.34	-2,579,040.3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25,000.00		-24,025,000.00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0,250,000.00	198,194,259.97		38,900,687.45	14,844,880.85	1,461,578.54	493,651,406.81	240,250,000.00	211,903,364.56		35,472,180.90	8,013,321.87	2,046,858.64	497,685,725.97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 八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1992 年 11 月经厦门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及厦门市财政局“厦体（1992）020 号”文批准，由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下属的六个单位联合组建。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500 万元，其中：经厦门市财政局“（92）厦评估确认字第 23 号”文确认的上述六个单位投入股份公司的净资产为 8,833.25 万元（其中 8,500 万元作为股本，另 333.25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同时以每股 2 元募集了 5,000 万股内部职工股。1997 年 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4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 6,500 万股 A 股，并在深交所挂牌上市，上市后的总股本为 20,000 万元。公司内部职工股 5,000 万股于 2000 年 1 月 20 日上市流通。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昆山，营业执照号为 350206154996787。

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信息科技产品的生产及经营、信息咨询服务、货物仓储、商贸、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电容器、电子元件及装备的制造与销售。

2006 年 7 月 17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资本公积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资本，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3.5 股；此外，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将获得 1.5 股的股份对价。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24025 万股，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截止到 2008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为 24025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55,748,187 股，占股份总数的 23.204 %，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84,501,813 股，占股份总数的 76.796%。公司注册资本为 24025 万元，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信息科技产品的生产及经营、信息咨询服务、货物仓储、商贸、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电容器、电子元件及装备的制造与销售。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3.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会计报表项目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则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1) 现值与公允价值的计量属性

① 现值

在现值计量下，资产按照预计从其持续使用和最终处置中所产生的未来净现金流入量的折现金额计量。负债按照预计期限内需要偿还的未来净现金流出量的折现金额计量。

② 公允价值

在公允价值计量下，资产和负债按照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计量。

(2)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本期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6.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7.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外币专门借款账户期末折算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按规定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余的外币账户折算差额均计入财务费用。不同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8.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

独列示。本公司下属公司—香港信达诺国际有限公司的会计报表以港币表述，在编制合并报表时，采用现行汇率法折算，其中，所有资产、负债及损益类项目均按 2008 年 12 月 31 日汇率（外汇市场汇价中间价，下同）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历史汇率折算，“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利润分配表中的“净利润”项目，按折算后利润表该项目的数额列示，“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数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合计数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之间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单独列示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股东权益项下。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 应收款项和贷款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

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且金额 500 万元以上。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u>应收款项账龄</u>	<u>提取比例</u>
1 年以内	0.5%
1 年~2 年	10%
2 年~3 年	20%
3 年以上	50%

本公司对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诸大类。

房地产企业存货分类为：开发成本、拟开发土地、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工程施工、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①本公司除制造业存货发出时按计划成本计价，按月摊销成本差异外，商品流通企业存货发出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②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房地产行业适用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出租用资产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13.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45 年、80 年	5%	1.1875%-2.375%
机器设备	12 年	5%	7.92%
运输设备	10 年	5%	9.5%
电子设备	5 年	5%	19%
其他设备	5-10 年	5%	9.5—19%

* 除香港信达诺国际有限公司的房屋依照香港当地税法规定按 80 年计算提取折旧外，其他单位的房屋及建筑物均按 40-45 年计算提取折旧。

14.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一般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按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进行摊销。无法可靠确定其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无形资产摊销一般计入当期损益。

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16.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 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主要资产的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非金融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资产存在下列减值迹象时，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b、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f、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g、其他表明资产已经发生减值的现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几项资产的组合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支出）存在活跃市场的，即使部份或者所有这些产品（或者其他支出）均供内部使用，也在符合前款规定的情况下，将这几项资产的组合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如果该资产组的现金流入受内部转移价格的影响，按照公司管理层在公平交易中对未来价格的最佳估计数来确定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商誉，不包括子公司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但对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根据调整后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上述资产组发生减值的，该损失按比例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份额后，确认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资产组一经认定，通常不进行调整，有确凿证据表明资产组确要调整的除外。

18.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 初始计量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3) 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成本法下公司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应明确认定标准）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9. 借款费用资本化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公司借款用于开发房地产或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4) 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提取维修基金，计入开发成本。

(5) 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按土建、安装等工程合同中规定的质量保证金的留成比例、支付期限、从应支付的土建安装工程款中预留扣下。在保修期内由于质量而发生的维修费用，在此扣除列支，保修期结束后清算。

20.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其中：
 房地产销售

- ① 工程已经竣工，具备商品房买卖合同约定的交房条件；
- ② 具有经购买方认可的销售合同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 ③ 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销售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 ④ 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

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③ 出租物业收入：

- 1) 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 2) 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 3) 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理由

(1) 本年新增合并范围三家，为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厦门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为本年度新增投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厦门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 2007 年底新设子公司，2007 年度因处于筹建期且股东资金未到位，尚不具备投产条件，公司未对其实施实质控制，未纳入合并范围，本年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在上年度的比较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本年减少合并范围二家，为湖州信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和漳州信达诺置业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原持有湖州信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1% 股权已转让，转让基准日为 2008 年 11 月 28 日；漳州信达诺置业咨询有限公司本年度已清算。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本期仅合并上述二家公司年初至转让或清算基准日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其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3. 公司套期保值业务中的被套期项目、对应的套期工具、指定该套期关系的会计期间，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金属商品作为被套保项目，采用远期合约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保值。

(1) 套期保值的确认

本公司对金属商品进行的公允价值套期保值业务在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套期保值：

- ① 在套期开始时，企业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企业的损益。
- ②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企业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 ③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企业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 ④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⑤ 企业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2) 套期保值的计量

- ①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②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3)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不应当再按照上述套期保值的计量规定处理：

- ①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套期工具展期或被另一项套期工具替换时，展期或替换是企业正式书面文件所载明的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
- ② 该套期不再满足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 ③ 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

(4) 套期工具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套期工具，采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5) 套期有效性的评价方法

本公司套期工具采用比率分析法来评价其有效性，即通过比较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比率来确认套期有效性。当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套期高度有效。

- ①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
- ②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24. 本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其影响

(1) 本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本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其调整

主要为 2007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应补缴所得税及按新准则规定调整年初福利费及开办费余额的影响，调整减少年初未分配利润 3,428,049.97 元，具体如下：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的理由及依据	影响情况
1、应交税费	-18,641,278.09	-15,742,373.76	2007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应补缴所得税等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2,898,904.33 元
2、长期待摊费用	6,315,946.59	1,203,538.08	按新准则规定调整年初开办费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5,112,408.51 元
3、递延所得税资产	7,825,654.37	8,741,670.22	调整开办费计税暂时性差异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916,015.85 元
4、应付职工薪酬	8,176,794.81	6,111,368.33	按新准则规定调整年初福利费余额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2,065,426.48 元
5、其他应付款	79,982,776.43	81,636,459.15	计提所属 07 年度担保费等费用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1,653,682.72 元
6、其他应收款	127,748,513.14	128,552,713.14	按实际验收结果确认应收军品科研项目拨款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804,200.00 元
7、少数股东损益	19,978,717.58	17,618,919.10	追溯调整年初数对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2,359,798.48 元
8、盈余公积	35,563,685.68	35,472,180.9	母公司调整上年利润对盈余公积的影响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91504.78 元

三、 税项

1.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6%、17%	
营业税	5%	
企业所得税	25%、18%	注
消费税	5%	
土地增值税	增值额的超额累进税率	本公司土地增值税暂按住宅收入的 2%、店面收入的 4%预缴

注：母公司及设立在厦门地区、上海地区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从原 15%调整为 18%，并在五年内逐步过渡到 25%的法定税率。其他子公司所得税税率均为 25%。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合并范围内表决权比例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	上海	服务业	USD350	国内外贸易、区内房产开发、仓储	USD350	USD350	100%	100%	100%
厦门信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软件开发	2000	软件开发经营	2000	2000	100%	100%	99.25%
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江西	制造业	4000	电子元件及装备制造与销售	2760	2760	69%	69%	69%
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5423	电容器、电子元件加工制造及销售	5770.05	5770.05	95%	95%	99.9504%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厦门	零售业	1020	商品零售	1020	1020	100%	100%	99.9505%
厦门信达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厦门	房地产	6000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5950	5950	99.1667%	99.1667%	99.0104%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贸易	4000	国内外贸易	3850	3850	96.25%	96.25%	96.25%
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漳州	房地产	6000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4200	4200	70%	70%	69.3073%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	汽车代理	1000	汽车销售、维修、仓储	600	600	60%	60%	59.9505%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1000	汽车销售、维修、仓储	625	625	60%	60%	60%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1200	汽车销售、维修、仓储	1140	1140	95%	95%	95%
厦门信达美克汽车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1000	汽车销售、维修、仓储	1000	1000	100%	100%	99.75%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1000	汽车销售、维修、仓储	1000	1000	100%	100%	99.75%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1000	汽车销售及配件批发零售	842	842	80%	80%	80%
淮南信达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淮南	房地产	3000	房地产投资、开发与经营	2100	2100	70%	70%	48.5151%
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衡阳	房地产	5000	房地产投资、开发与经营	2762.52	2762.52	42%	42%	41.5844%
湖南悦禧置业有限公司	长沙	房地产	3000	房地产投资咨询、	1800	1800	60%	60%	41.5844%

被投资单位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合并范围内表决权比例
公司				策划销售代理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	贸易	8000	国内外贸易	4400	4400	55%	55%	55%
厦门信达汇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2400	电子元件研发、加工制造及销售	1200	1200	67%	67%	67%
广西钟山金信铜业有限公司	钟山	制造加工	1000	铜产品及附属产品加工	400	400	40%	40%	40%
广西钟山县信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钟山	制造加工	500	有色金属矿产品销售	475	475	95%	95%	91.4375%
厦门信达房产销售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	咨询服务	100	房地产销售管理、营销策划与投资咨询、物业服务等	60	60	60%	60%	59.4063%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20000	光电产品生产、销售	14000	14000	70%	70%	70%
厦门市中兴射频技术研究中心	厦门	技术研究	5		5	5	100%	100%	67%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3000	汽车销售及配件批发零售	1530	1530	51%	51%	51%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济南	汽车代理	320	汽车销售及配件批发零售	1400	1400	100%	100%	99.75%

(二) 本年发生增减变动子公司情况

1、非同一控制下的购买股权而增加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方法	合并成本	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商誉或负商誉金额	商誉(负商誉)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2008.1.1	协议	1400 万	391.28 万	1008.72 万	合并成本超过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部份	评估值

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在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及购买日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以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商誉(负商誉)确定方法和过程

子公司名称	可辨认资产、负债主要内容	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		购买日		备注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3,912,026.11	3,912,763.10	3,912,026.11	3,912,763.10	合并成本超过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部份,系汽车品牌经营权评估所致。
	合计	3,912,026.11	3,912,763.10	3,912,026.11	3,912,763.10	

2、年度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合并范围内表决权比例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代理	3000	汽车销售、维修、仓储	1530	1530	51%	51%	51%

3、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出售子公司

出售子公司名称	出售日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备注
湖州信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8.11.28	按交易基准日确定	评估值	

(三) 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及其原因

被投资单位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合并范围内表决权比例	合并原因
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	5000	房地产投资、开发与经营	42%	41.5844%	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
广西钟山金信铜业有限公司	制造加工	1000		40%	40%	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

(四)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1、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合并单位三家，原因为：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为本年度新增投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厦门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 2007 年底新设子公司，2007 年度因处于筹建期且股东资金未到位，尚不具备投产条件，公司未对其实施实质控制，未纳入合并范围，本年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在上年度的比较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本年减少合并单位二家，原因为：

公司原持有湖州信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1% 股权已转让，转让基准日为 2008 年 11 月 28 日；漳州信达诺置业咨询有限公司本年度已清算。

3、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合计持股比例	购买日净资产	年末净资产	购买日至年末净利润	备注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1%	/	2998.18	-1.82	筹建期

子公司名称	合计持股比例	购买日净资产	年末净资产	购买日至年末净利润	备注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391.28	860.93	469.65	
厦门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20454.69	460.96	2007 年底新设投资,本年度正式投产

4、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原合计持股比例	年初净资产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备注
湖州信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1%	1173.75	1153.65	-20.10	转让基准日为 2007 年 11 月 28 日
漳州信达诺置业咨询有限公司	100%	110.41	79.85	-30.57	清算基准日为 2008 年 5 月 28 日

5、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资不抵债子公司适用)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资不抵债子公司适用)
少数股东权益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58,701.50	2,083,890.19		
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971,220.38	38,540,693.69		
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8,147.57	604,401.44		
淮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437,022.00	12,272,639.99		
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354,722.61	25,437,659.52		
湖南悦禧置业有限公司	11,842,430.05	11,100,691.66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0.00	14,691,062.81		
漳州信达诺置业咨询有限公司	461,032.09			
厦门信达美克汽车有限公司	-476.46	-1,255.15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2,132.57	-8,341.40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148,972.00	5,377,616.09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272,457.04	2,733,186.07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 数股东损益的 金额(资不抵债 子公司适用)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 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 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 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 额(资不抵债子公司适用)
湖州信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751,372.99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945,887.82	6,219,679.47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7,418,162.76	2,279,405.32		
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10,084,103.12	5,746,560.88		
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3,781.63	-523.65		
广西钟山金信铜业有限公司	14,857,347.33	6,293,689.94		
广西钟山县信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620,796.49	937,724.15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259.29	3,945.04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	0.00	-		
厦门信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957.91	-22,997.92		
厦门信达房产销售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	289,846.02		
厦门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	7,976,976.62	4,017,489.32		
厦门市中兴射频技术研究中心	-170.50	-168.60		
厦门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50,291,630.46	39,516,729.35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9,981,185.02	61,364,079.10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11,741.23		
合 计	<u>220,437,471.33</u>	<u>239,489,444.55</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年初数的均为期末数)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现金	1,749,207.59	2,286,729.75
银行存款	180,365,452.92	197,877,529.72
其他货币资金	93,635,213.64	49,216,191.04

<u>项目</u>	<u>期末数</u>	<u>年初数</u>
合 计	<u>275,749,874.15</u>	<u>249,380,450.51</u>
其中美元: 外币金额	476,906.10	2,719,602.64
折算汇率	6.8350	7.3046
折合人民币	3,259,644.04	19,865,735.64
欧元: 外币金额	44,355.24	22,650.82
折算汇率	9.6588	10.6665
折合人民币	428,420.30	241,605.24
日元: 外币金额		1,823,160.00
折算汇率		0.06406
折合人民币		116,791.63
港币: 外币金额	558,926.00	2,473,252.97
折算汇率	0.8819	0.9364
折合人民币	492,916.84	2,315,936.39

(1) 货币资金期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26,369,423.64 元, 增加比例为 10.57%, 增加原因为: 正常经营需要。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 93,635,213.64 元, 其中:

存出投资款	736.45 元;
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开证保证金	72,877,361.26 元;
协定存款	4,174,441.06 元;
外汇待核查户	2,193,033.21 元;
外埠存款	6,389,641.66 元;
定期存款	8,000,000.00 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u>项目</u>	<u>期末公允价值</u>	<u>年初公允价值</u>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本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24,694.16	1,681,014.90
其中: 基金	924,694.16	1,681,014.90
股票		
合 计	<u>924,694.16</u>	<u>1,681,014.90</u>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变现不存在任何限制。

3.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30,012.79	23,338,260.26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u>1,130,012.79</u>	<u>23,338,260.26</u>

(1)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 额	备 注	被背书单位
漳州市旭利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2008-07-21	2009-01-21	340,000.00		凯普松
无锡振发铝镁科技有限公司	2008-12-10	2009-06-10	150,000.00		深圳市迈瑞光电有限公司
合计			490,000.00		

4. 应收账款构成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56,831,957.02	97.11%	0.5%	1,588,641.59	220,961,867.46	94.26%	0.5%	1,103,943.00
1-2 年	7,252,004.36	1.98%	10%	4,931,214.66	4,958,524.08	2.12%	10%	495,852.41
2-3 年	48,920.45	0.01%	20%	39,775.69	700,935.19	0.30%	20%	140,187.04
3 年以上	3,313,459.30	0.90%	50%	2,768,599.44	7,801,367.67	3.32%	50%	5,022,396.83
合 计	<u>367,446,341.13</u>	<u>100.00%</u>		<u>9,328,231.38</u>	<u>234,422,694.40</u>	<u>100.00%</u>		<u>6,762,379.28</u>

(2)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211,822,420.90	57.65%	0.5%-10%	5,042,791.01	93,354,997.48	39.82%	0.5-10%	659,782.91

项 目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2,289,217.95	0.62%	100%	2,289,217.95	2,334,929.00	1.00%	100%	2,334,929.00
3、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153,334,702.28	41.73%		1,996,222.42	138,732,767.92	59.18%		3,767,667.37
其中：1 年以内	144,995,577.22	39.46%	0.5%	725,237.91	129,638,532.32	55.30%	0.5%	647,326.32
1-2 年	7,237,974.36	1.97%	10%	723,838.44	2,926,861.74	1.25%	10%	292,686.18
2-3 年	11,430.95	0.00%	20%	2,286.19	700,935.19	0.30%	20%	140,187.04
3 年以上	1,089,719.75	0.30%	50%	544,859.88	5,466,438.67	2.33%	50%	2,687,467.83
合 计	<u>367,446,341.13</u>	<u>100.00%</u>		<u>9,328,231.38</u>	<u>234,422,694.40</u>	<u>100.00%</u>		<u>6,762,379.28</u>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坏账准备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2007 年（上年）	6,492,180.47	4,589,133.88		4,318,935.07	6,762,379.28
2008 年（本年）	6,762,379.28	4,338,606.03		1,772,753.93	9,328,231.38

(4)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重大排名	金 额	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金额	理 由
第一名 上海洋迪材料公司	60,408,558.39	0.50%	302,042.79	
第二名 SCHAEFER(HONGKONG)TRAM DECO.,LIMTED	44,555,080.95	0.50%	222,775.40	
第三名 深圳亿矿实业	41,933,462.19	10%	4,193,346.22	按坏账政策计
第四名 广西万鑫国际公司	34,836,095.93	0.50%	174,180.48	提
第五名 厦门海沧东裕兴实业发展有 限公司	30,089,223.44	0.50%	150,446.12	
合计	<u>211,822,420.90</u>	<u>0.50%</u>	<u>5,042,791.01</u>	

(5)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客户名称	金 额	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金额	计提原因
SINDANOL SA (PTY)	1,733,566.08	100%	1,733,566.08	已经无法收回
服装皮具等款	45,873.470	100%	45,873.47	减值迹象明显
福州市马尾区公安消防大队	9,800.00	100%	9,800.00	已经无法收回
长乐市公安局治安大队	7,761.00	100%	7,761.00	三方债务
长乐市公安局森林分局	5,574.00	100%	5,574.00	三方债务
保险公司	4,158.90	100%	4,158.90	函证差额
长乐市林业局	404.00	100%	404.00	三方债务
长乐市广播电视台	291.00	100%	291.00	三方债务
珠海金正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444,300.00	100%	444,300.00	可能倒闭无法联系
湖里丽轩酒店	889.50	100%	889.50	已经无法收回
厦门少年宫	4,000.00	100%	4,000.00	已经无法收回
03 年人事软件款	32,600.00	100%	32,600.00	已经无法收回
合计	<u>2,289,217.95</u>		<u>2,289,217.95</u>	

(6)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上海洋迪材料公司	业务关系	60,408,558.39	一年以内	16.44%
第二名	SCHAEFER(HONGKONG)TRAMDECO.,LIMTED	业务关系	44,555,080.95	一年以内	12.13%
第三名	深圳亿矿实业	业务关系	41,933,462.19	一年以内	11.41%
第四名	广西万鑫国际公司	业务关系	34,836,095.93	一年以内	9.48%
第五名	厦门海沧东裕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业务关系	30,089,223.44	一年以内	8.19%
合计			<u>211,822,420.90</u>		<u>57.65%</u>

(7)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72,753.93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PT. KARYAWAJA	货款	404,794.78	无法收回	否
PD DAYA TERANG	货款	35,014.97	无法收回	否
张劲平	货款	162,177.60	无法收回	否
江西电子资产负债	货款	1,170,766.58	资产处置	否

打包出售

合计 1,772,753.93

(8)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9) 应收关联方账款为 6,482,045.2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 1.76%。详见本附注七.2 之(5)说明。

(10) 应收账款余额期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133,023,646.73 元，增加比例为 56.75%，增加原因为：业务量上升。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16,991,125.05	85.95%	0.50%	1,039,884.95	103,795,666.89	80.74%	0.50%	332,755.35
1-2 年	12,316,772.39	4.88%	10%	972,302.34	4,536,450.47	3.53%	10%	453,645.05
2-3 年	2,934,344.00	1.16%	20%	536,868.80	1,109,795.60	0.86%	20%	221,959.12
3 年以上	20,209,558.08	8.01%	50%	18,421,742.36	19,110,800.18	14.87%	50%	14,007,693.28
合 计	<u>252,451,799.52</u>	<u>100.00%</u>		<u>20,970,798.45</u>	<u>128,552,713.14</u>	<u>100.00%</u>		<u>15,016,052.80</u>

(2) 其他应收款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137,918,443.13	54.63%	0.50%	689,592.21	65,682,624.44	51.09%	0.5%	165,000.00
2、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16,398,038.88	6.50%	100%	16,398,038.88	8,957,656.84	6.97%	100%	8,957,656.84

3、其他按账龄段

划分为类似信用 风险特征的款 项，	98,135,317.51	38.87%		3,883,167.36					53,912,431.86	41.94%		5,893,395.96
其中：1 年以内	79,057,681.92	31.32%	0%-0.5%	335,292.74	38,113,042.45	29.65%	0.5%	167,755.35				
1-2 年	12,316,772.39	4.88%	0%-10%	972,302.34	4,536,450.47	3.53%	10%	453,645.05				
2-3 年	2,934,344.00	1.16%	20%	536,868.80	1,109,795.60	0.86%	20%	221,959.12				
3 年以上	3,826,519.20	1.51%	50%	2,038,703.48	10,153,143.34	7.90%	50%	5,050,036.44				
合 计	<u>252,451,799.52</u>	<u>100.00%</u>		<u>20,970,798.45</u>	<u>128,552,713.14</u>	<u>100.00%</u>		<u>15,016,052.80</u>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坏账准备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2007 年（上年）	12,388,816.23	2,627,236.57			15,016,052.80
2008 年（本年）	15,016,052.80	6,535,578.53		580,832.88	20,970,798.45

(4)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重大 排名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 系	金额	计提 比例	计提坏账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厦门三安电子 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其 10%股份	45,000,000.00	0.5%	225,000.00	一年以内	17.83%
第二名	厦门朗星光电 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 股东	34,646,732.46	0.5%	173,233.66	一年以内	13.72%
第三名	厦门安美光电	少数股东关 联方	20,000,000.00	0.5%	100,000.00	一年以内	7.92%
第四名	广西钟山县金 易冶炼有限责 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 股东	20,000,000.00	0.5%	100,000.00	一年以内	7.92%
第五名	福建能源发展 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	18,271,710.67	0.5%	91,358.55	一年以内	7.23%
合计			<u>137,918,443.13</u>	<u>0.5%</u>	<u>689,592.21</u>		54.62%

(5)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客户名称	金 额	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金额	计提原因
厦门对外供应总公司	5,450,000.00	100%	5,450,000.00	无法收回
广州外轮供应公司	4,102,285.04	100%	4,102,285.04	无法收回
VD-MODEN 项目款	2,765,000.00	100%	2,765,000.00	无法收回
广州翔午实业有限公司	2,200,000.00	100%	2,200,000.00	无法收回

厦门好聚合进出口有限公司	807,000.75	100%	807,000.75	无法收回
广州市厦免贸易有限公司	740,000.00	100%	740,000.00	无法收回
雅加达办事处	239,427.00	100%	239,427.00	无法收回
东方公司	49,981.68	100%	49,981.68	无法收回
水电押金等	26,687.57	100%	26,687.57	无法收回
个人借款(1年以内)	15,000.00	100%	15,000.00	无法收回
话费保证金	2,000.00	100%	2,000.00	无法收回
彭飞跃	656.84	100%	656.84	无法收回
合计	<u>16,398,038.88</u>	<u>100%</u>	<u>16,398,038.88</u>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项重大 排名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 系	金额	计提 比例	计提坏账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 股份	45,000,000.00	0.5%	225,000.00	一年以内	17.83%
第二名	厦门朗星光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34,646,732.46	0.5%	173,233.66	一年以内	13.72%
第三名	厦门安美光电	少数股东关联方	20,000,000.00	0.5%	100,000.00	一年以内	7.92%
第四名	广西钟山县金易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20,000,000.00	0.5%	100,000.00	一年以内	7.92%
第五名	福建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	18,271,710.67	0.5%	91,358.55	一年以内	7.23%
合计			<u>137,918,443.133</u>	<u>0.5%</u>	<u>674,592.21</u>		<u>54.62%</u>

(8)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账款为 49,897,254.72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 19.77%, 详见本附注七.2 之(5)说明。

(9) 其他应收款余额期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123,899,086.38 元, 增加比例为 96.38%, 增加主要原因为业务合作款、与其他单位往来款增加所致。

6.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309,061,143.88	90.10%	438,683,429.43	90.23%
1-2 年	32,249,250.50	9.40%	42,894,275.76	8.82%
2-3 年	1,620,042.20	0.47%	3,816,832.12	0.79%
3 年以上	78,500.00	0.03%	762,755.46	0.16%
合 计	<u>343,008,936.58</u>	<u>100.00%</u>	<u>486,157,292.77</u>	<u>100%</u>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项目	金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厦门朗星光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	购买专利技术款 注
核工业建设公司	15,637,600.00	“尚书房”开发项目二标段工程预付款,总额 20,156,600 元,其中一年以内 4,519,000.00 元
衡阳五建公司	13,895,600.00	“尚书房”开发项目一标段工程预付款总额 17,395,600.00 元,其中一年以内 3,500,000.00 元
预付福特金融财务公司	2,000,000.00	保证金
厦门伟合科技有限公司	405,160.00	未完工
省政府采购中心	100,000.00	已于 2009 年 1 月收回该保证金
李一平	60,000.00	广本协会押金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公司	18,500.00	往来款
BP 加油公司	10,000.00	加油押金
合计	<u>72,126,860.00</u>	

注：2007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与厦门朗星光电有限公司签订《专有技术转让合同》，约定厦门朗星光电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 LED 封装、应用及测试相关的如“R、G、B 三合一全彩屏用 LED 灯珠”等专有技术转让给本公司，上述专有技术的转让价款按实际评估值作价，若评估值高于 4000 万元，则按 4000 万元计算，本公司已预付购买上述 9 项专有技术的款项。

(3) 期末金额较大的预付账款

项目	金额	性质或内容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110,212,269.41	预付购货款
厦门朗星光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	购买专利技术款

天津开发区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24,420,022.79	预付购货款
核工业建设公司	20,156,600.00	工程款进度款
衡阳五建公司	17,395,600.00	工程款进度款
厦门仁荣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预付购货款
Asm Assembly Automation-设备	9,313,441.07	预付购货款
重庆铁马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8,154,800.00	预付购货款
邯郸制氧机厂	7,300,000.00	预付购货款
淮南房地产开发管理办公室	7,600,000.00	工程保证金
广东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5,627,700.00	预付工程款
小 计	<u>260,180,433.27</u>	工程款进度款
大额预付账款占总额比例	75.85%	

(4) 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预付账款中预付关联方账款为 24,438,522.79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的 7.12%，详见本附注七.2 之(5)说明。

(6) 预付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43,148,356.19 元，减少比例为 29.44%，减少原因主要为预付国外购货款大幅度下降及按协议将原预付厦门朗星光电有限公司购买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岭兜段北侧“超高亮 LED 封装、应用研发与产业基地”用地及地上在建工程款 74,234,921.00 元、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2,582,471.10 元、模具 200,350.00 元、原材料 2,202,452.48 元、在产品 293,199.78 元、低值易耗品 362,839.58 元、库存商品 6,236,314.78 元等按评估值结转相应资产等所致。

7.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2,339,973.62		27,680,155.30	
在产品	970,313.07		2,105,365.24	
库存商品	171,741,624.22	5,018,249.79	120,558,575.23	919,850.22
周转材料	625,931.35		126,065.19	
开发成本	256,340,582.70		271,310,088.91	
开发产品	107,273,276.34		22,530,120.85	
在途物资			1,679,145.67	
发出商品	163,275,914.81		28,640.64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委托加工物资	2,074,629.65		126,822.86	
低值易耗品				
自制半成品				
产成品				
代管商品	1,869,202.25		277,496,281.33	
物资采购	3,725,128.89			
受托代销商品				
合 计	<u>710,236,576.90</u>	<u>5,018,249.79</u>	<u>723,641,261.22</u>	<u>919,850.22</u>

(2) 本公司房地产业存货情况:

项 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1. 开发成本	256,340,582.70		271,310,088.91	
2. 开发产品	107,273,276.34		22,530,120.85	
合 计	<u>363,613,859.04</u>	<u>0.00</u>	<u>293,840,209.76</u>	<u>0.00</u>

注：其中土地使用权 4.12 万平方米，账面价值 69,908,801.16 元已用于向兴业银行漳州营业部申请额度 1 亿的贷款抵押，期限为 2007 年 7 月 12 日至 2009 年 7 月 12 日止。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贷款余额为 4500 万元。

a、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总额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龙江明珠二期	2006 年	2008 年	200,000,000.00		98,000,966.86
龙江明珠三期	尚未动工	2010 年	100,000,000.00	27,937,785.39	1,627,899.93
尚书房商住楼	2008 年开工	2009 年	450,000,000.00	64,415,708.75	52,789,222.21
“纳帕溪谷”	2009 年开工	2010 年	600,000,000.00	112,341,236.27	97,227,064.11
锦绣康城二期	2008 年	2009 年	150,000,000.00	51,645,852.29	21,664,935.80
合 计			<u>1,750,000,000.00</u>	<u>256,340,582.70</u>	<u>271,310,088.91</u>

b、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金额
龙江明珠一期	2006 年	3,880,093.98	894,010.65	4,386,750.50	387,354.13
龙江明珠二期	2008 年		193,612,992.99	98,816,006.99	94,796,986.00
锦绣康城一期	2007 年	8,368,604.17		5,952,980.54	2,415,623.63
信源大厦车位	1992 年	1,064,194.46			1,064,194.46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金额
信宏大厦车位	1994 年	3,344,611.16			3,344,611.16
信达大厦二期车位	2000 年	4,104,750.06		608,111.12	3,496,638.94
信宏大厦一层商场	1994 年	1,767,867.02			1,767,867.02
合计		<u>22,530,120.85</u>	<u>194,507,003.64</u>	<u>109,763,849.15</u>	<u>107,273,275.34</u>

(3)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1. 库存商品	919,850.22	5,018,249.79		919,850.22	5,018,249.79
2. 开发产品	0.00				0.00
合计	<u>919,850.22</u>	<u>5,018,249.79</u>	<u>0.00</u>	<u>919,850.22</u>	<u>5,018,249.79</u>

期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商品市场销售价格或类似商品的市场销售价格，其中，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开发产品	商品市场销售价格或类似商品的市场销售价格		

上年度库存高品跌价准备 919,850.22 元，本年度因该库存商品已实际售出，转销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919,850.22 元，占库存商品期末余额的 0.54%。

(4) 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存货项目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结转营业成本	其他减少	期末数
龙江明珠二期	1,286,207.07	3,768,812.33	2,201,687.63		2,853,331.67
龙江明珠三期	1,587,797.93	0.00			1,587,797.93
合计	<u>2,874,005.00</u>	<u>3,768,812.33</u>	<u>2,201,687.63</u>		<u>4,441,129.60</u>

(5) 存货余额期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13,404,684.32 元，减少比例为 1.85%。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限售流通股	244,256.00		16,889,505.50
	合 计	<u>0.00</u>	<u>16,889,505.50</u>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 2007 年 2 月 5 日起在上交所上市。本公司自该日起将所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限售流通股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额计入资本公积。2008 年度，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限售流通股已可上市流通并已转让，期末无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单一指定贷款资金信托	<u>19,800,000.00</u>	<u>21,000,000.00</u>

2007 年 8 月,本公司与厦门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签定“单一指定贷款资金信托合同”，委托厦门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指示将信托资金 2100 万元提供厦门华友投资有限公司，并由厦门延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信托期限一年，年利率为 9.6%。2008 年 8 月，上述合同到期收回 120 万元，余款 1980 万元展期一年，展期后信托期限一年，年利率为 15.36%。

10.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联营企业投资	67,343,814.68		71,596,150.08	
对其他企业投资	211,611,044.20		212,742,516.00	1,169,125.05
合 计	<u>278,954,858.88</u>	<u>0.00</u>	<u>284,338,666.08</u>	<u>1,169,125.05</u>

(1) 联营企业主要信息

(金额单位：万元)

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厦门	陈瑞盛	数字技术产品销售服务	2,000,000.00	20.00%	20.00%
厦门滨北汽城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厦门	黄劲松	汽车代理	8,000,000.00	49.00%	49.00%
江西信丰金信铜业	有限责任	江西	罗盛章	有色金属冶炼	10,000,000.00	45%	45%

武汉延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武汉	吴友华	房地产	36,000,000.00	30.00%	30.00%
厦门毅信联合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厦门	蔡明兴	物业管理	3,000,000.00	30.00%	30.00%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厦门	Dr. Edmund Fischer	制造业	144,667,000.00	40%	40%

(金额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 总额	本年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198,628.70	94,993.47	0.00	-12,118.20	持股 20%被投资单位	75160594-0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13,757,708.60	4,236,223.24	13,298,791.63	2,503,531.67	持股 49%被投资单位	78416068-5
江西信丰金信铜业	10,287,157.09	1,002,450.00	0.00	-715,292.91	持股 45%被投资单位	66978138-X
武汉延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5,866,961.35	121,891,784.51	0.00	-797,498.35	持股 30%被投资单位	768072407
厦门毅信联合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796,065.50	1,935,959.00	2,464,388.58	-1,405,429.73	持股 30%被投资单位	79125636-X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280,585,494.90	139,767,189.95	221,649,945.10	-22,455,830.19	持股 40%被投资单位	77603105-8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年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回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223,150.67	-2,423.64		220,727.03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3,969,312.45	3,425,633.12	1,226,730.52		4,652,363.64
江西信丰金信铜业有限公司	4,500,000.00	0.00	4,178,118.19		4,178,118.19
武汉延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431,802.56	-239,249.51		10,192,553.05
厦门毅信联合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	991,506.53	-433,474.58		558,031.95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57,864,100.00	56,524,057.20	-8,982,036.38		47,542,020.82
合计	<u>78,433,412.45</u>	<u>71,596,150.08</u>	<u>-4,252,335.40</u>	<u>0.00</u>	<u>67,343,814.68</u>

(3)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年权益增减额		年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回现金红利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40,387,128.00	40,000,000.00	387,128.00		40,387,128.00
广西钟山金信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紫山信达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2,040,000.00	2,040,000.00		360,000.00	2,040,000.00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640,000.00	120,000.00
天津开发区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160,063,916.20	150,000,000.00	10,063,916.20		160,063,916.20
厦门小岛俱乐部有限公司		1,582,516.00	-1,582,516.00		-
重庆骏树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合计		<u>212,742,516.00</u>	<u>-1,131,471.80</u>	<u>1,000,000.00</u>	<u>211,611,044.20</u>

注 1: 厦门小岛俱乐部有限公司公司 2006 年已进入解散清算阶段, 2006 年度按其清算报告结果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69,125.05 元, 本年度已清算完毕, 确认清算净损失 18,007.14 元。

注 2: 本年度通过厦门产权交易中心将所持重庆骏树置业有限公司 10% 股权投资, 按初始投资成本作价 1000 万元转让给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时, 依据股权转让合同约定, 收回原往来款 1350 万, 并计算资金占用费 260 万元。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股权转让款、往来款、资金占用费均已全部收回。

注 3: 本年度根据与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投资协议, 受让股权, 追加投资 10,063,916.20 元;

(4) 按成本法核算被投资企业基本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	本年分利
			比例	位表决权比例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3%	3%	
广西钟山金信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厦门	废旧物资回收	100%	100%	
紫山信达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30%	30%	360,000.00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厦门	服务业	10%	10%	640,000.00
天津开发区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	贸易业	40%	40%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10%	10%	

注: 广西钟山金信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设立至今未经营, 2007 年底经股东会决议, 拟清算, 目前正办理清算手续, 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采用成本法核算。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	-----	------	------	-----	------

厦门小岛俱乐部有限公司	1,169,125.05	0.00	1,169,125.05	0.00	已清算
合 计	<u>1,169,125.05</u>	<u>0.00</u>	<u>1,169,125.05</u>	<u>0.00</u>	---

(6) 长期股权投资余额期末数比年初数减少-5,383,807.20 元，增减变动原因主要为：

- A、本年度根据与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投资协议，受让股权，追加投资 10,063,916.20 元；
- B、本年度按协议支付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投资尾款 387,128.00 元；
- C、本年度按投资成本 1000 万元转让原对重庆骏树置业有限公司 10%股权投资，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1000 万元。
- D、本年厦门小岛俱乐部有限公司已清算完毕，减少长期投资 1,582,516.00 元；
- E、本年度新增投资江西信丰金信铜业有限公司 4,500,000.00 元；
- F、按权益法确认长期投资投资损失 8,752,335.40 元。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60,742,308.28	2,442,944.28		63,185,252.56
采用以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合 计	<u>60,742,308.28</u>	<u>2,442,944.28</u>		<u>63,185,252.56</u>

(2)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购 置	自用房地产 或存货转入	本年折旧或 摊销	处 置	
1、原价合计	76,378,220.02	4,303,581.35				80,681,801.37
(1) 房屋、建筑物	76,378,220.02	4,303,581.35				80,681,801.37
(2) 土地使用权						
2、累计折旧或累计摊销合计	15,635,911.74	115,258.06	1,745,379.01			17,496,548.81
(1) 房屋、建筑物	15,635,911.74	115,258.06	1,745,379.01			17,496,548.81
(2) 土地使用权						
3、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4、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60,742,308.28					63,185,252.5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购 置	自用房地产 或存货转入	本年折旧或 摊销	处 置	
(1) 房屋、建筑物	60,742,308.28					63,185,252.56
(2) 土地使用权						

12.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原价

类 别	年初原价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189,492,532.55	16,716,867.11	25,896,922.92	180,312,476.74
机器设备	88,640,309.29	15,661,801.72	74,650,082.88	29,652,028.13
运输设备	26,832,234.97	8,480,612.20	3,447,158.94	31,865,688.23
电子设备	9,227,933.16	3,516,734.79	3,207,370.91	9,537,297.04
其他	4,978,973.51	1,386,619.16	1,305,286.37	5,060,306.30
合 计	<u>319,171,983.48</u>	<u>45,762,634.98</u>	<u>108,506,822.02</u>	<u>256,427,796.44</u>

其中：①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5,480,841.26 元。

②期末本公司所属信息大厦电脑楼账面原值 15,324,646.73 元,已抵押厦门市工行湖里支行,用于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00 万元。

③年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计投入正常生产经营的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冶炼炉)	1,045,913.04	298,697.82		747,215.22	

(2) 累计折旧

类别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36,889,341.01	2,575,756.06	4,661,044.07	365,761.13	43,760,380.01
机器设备	54,767,553.89	1,459,766.22	4,569,742.93	52,816,427.84	7,980,635.20
运输设备	8,896,614.01	861,444.30	2,252,337.76	1,015,230.36	10,995,165.71
电子设备	5,599,455.50	845,241.11	1,718,902.30	3,176,251.79	4,987,347.12
其他	2,553,527.77		561,186.85	644,039.87	2,470,674.75
合 计	<u>108,706,492.18</u>	<u>5,742,207.69</u>	<u>13,763,213.91</u>	<u>58,017,710.99</u>	<u>70,194,202.79</u>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类别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4,210,811.80		4,210,811.80	0.00
运输设备	143,750.00			143,750.00
电子设备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装修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其他				
合计	<u>4,354,561.80</u>	<u>0.00</u>	<u>4,210,811.80</u>	<u>143,750.00</u>

注：期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4,210,811.80 元，系子公司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根据与万裕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江西联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买方)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将其全部资产及债权债务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打包有偿转让给买方，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800 万元。本年度因上述资产及负债已按协议全部处置完毕，原计提的与之相关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转入清理，减少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10,811.80 元。

(4)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类别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152,603,191.54	9,480,066.98	25,531,161.79	136,552,096.73
机器设备	29,661,943.60	13,843,104.37	21,833,655.04	21,671,392.93
运输设备	17,791,870.96	5,366,830.14	2,431,928.58	20,726,772.52
电子设备	3,628,477.66	952,591.38	31,119.12	4,549,949.92
其他	2,425,445.74	1,469,472.18	1,305,286.37	2,589,631.55
合计	<u>206,110,929.50</u>	<u>87,841,696.30</u>	<u>107,862,782.15</u>	<u>186,089,843.65</u>

13. 工程物资

类别	年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3,460.00		148,533.65	
合计	<u>3,460.00</u>	<u>0.00</u>	<u>148,533.65</u>	<u>0.00</u>

14. 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金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来源
信达北克 4S 店		4,027,740.00	106,420.00	4,134,160.00			自有资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金来源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冶炼炉工程		147,249.95	898,663.09	1,045,913.04			其他
金属探测门		9,500.00	0.00	9,500.00			其他
零星工程		87,137.29	170,399.93	255,268.22		2,269.00	其他
商场外墙安装 LED 显示屏			2,400,000.00			2,400,000.00	
* 生产厂房及办公楼			76,596,386.38			76,596,386.38	
休息区改造工程			29,675.00			29,675.00	
玻璃房			36,000.00	36,000.00			
合计		<u>4,271,627.24</u>	<u>80,237,544.40</u>	<u>5,480,841.26</u>		<u>79,028,330.38</u>	

本期在建工程生产厂房及办公楼系支付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厦门朗星光电有限公司（持股 30%）购入生产厂房及办公楼 74,234,921.00 元、另 2,361,465.38 元为支付的契税、印花税及土地交易费用。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原价

项目	年初原价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原价
专利权	12,000,000.00	-		12,000,000.00
非专利技术		75,020.00		75,020.00
财务软件	528,770.00	1,111,822.00		1,640,592.00
合计	<u>12,528,770.00</u>	<u>1,186,842.00</u>		<u>13,715,612.00</u>

(2) 累计摊销

项目	年初数	本期摊销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专利权	2,500,000.00	1,200,000.00		3,700,000.00
非专利技术		14,647.00		14,647.00
财务软件	155,216.33	130,797.28		286,013.61
合计	<u>2,655,216.33</u>	<u>1,345,444.28</u>		<u>4,000,660.61</u>

(3)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剩余摊销期限
------	-----	------	------	-----	--------

专利权	9,500,000.00		1,200,000.00	8,300,000.00	83 个月
非专利技术		75,020.00	14,647.00	60,373.00	
软件	373,553.67	1,111,822.00	130,797.28	1,354,578.39	
合计	<u>9,873,553.67</u>	<u>1,186,842.00</u>	<u>1,345,444.28</u>	<u>9,714,951.39</u>	

无形资产原价期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1,081,254.50 元，主要为新购财务软件所致。

16.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形成来源	年初 余额	本期 变动	期末 余额	计提的减 值准备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 务有限公司	641,821.97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641,821.97		641,821.97	
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6,625,248.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6,625,248.00		6,625,248.00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 限公司	10,087,236.9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0.00	10,087,236.90	10,087,236.90	
合 计	<u>17,354,306.87</u>		<u>7,267,069.97</u>		<u>17,354,306.87</u>	

被合并单位名称	合并成本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 资产公允价值	投资比例	投资占被购买方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 额	商誉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 务有限公司	6,250,000.00	9,346,963.38	60%	5,608,178.03	641,821.97
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27,625,248.00	50,000,000.00	42%	21,000,000.00	6,625,248.00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 限公司	14,000,000.00	3,912,763.10	100%	3,912,763.10	10,087,236.90
合 计	<u>47,875,248.00</u>	<u>63,259,726.48</u>		<u>30,520,941.13</u>	<u>17,354,306.87</u>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原始发生 额	年 初 数	本期 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 少	累计摊销	期末数	剩余摊 销年限
经营租入固定资 产改良支出	1,278,836.29	1,141,818.13		29,800.00	1,112,018.13	166,818.16	0.00	
财务软件	43,680.00	24,000.00		6,000.00		25,680.00	18,000.00	3 年
无尘车间	150,880.00	37,719.95		37,719.95		150,880.00	0.00	

合 计 1,473,396.29 1,203,538.08 73,519.95 1,112,018.13 343,378.16 18,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1,185,538.08 元，减少比例为 98.50%，减少原因为除摊销以外，主要为子公司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全部资产负债打包处置所致。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坏账准备	7,264,886.23	5,432,448.71
2. 开办费	1,020,494.79	1,392,419.97
3. 合并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1,161,099.51	1,751,228.50
4. 存货跌价准备	488,305.84	165,573.04
合 计	<u>9,934,786.37</u>	<u>8,741,670.22</u>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5,919.13	212,582.68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0.00	2,996,144.91
合 计	<u>85,919.13</u>	<u>3,208,727.59</u>

19.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按借款类别划分

借款类别	期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14,092,018.33	6,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	68,200,000.00
保证借款	303,446,000.00	691,345,420.69
合 计	<u>320,538,018.33</u>	<u>765,545,420.69</u>

其中：外币借款明细：

借款类别	原币币种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抵押借款	欧元	64,128.30	9.659	619,415.25
抵押借款	美元	1,971,235.05	6.8346	13,472,603.08
保证借款	美元	10,000,000.00	6.8346	68,346,000.00
合 计				<u>82,438,018.33</u>

3、短期借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445,007,402.36 元，减少比例为 58.13%，原因为本年度较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贷款，且占用供应商贷款余额增加所致。

20.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其中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1,191,338.75	111,555,068.72	191,191,338.75
国内信用证	188,828,471.32	59,720,000.00	188,828,471.32
合计	<u>380,019,810.07</u>	<u>171,275,068.72</u>	<u>380,019,810.07</u>

21. 应付账款

	期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559,936,417.79	224,585,616.92
合计	<u>559,936,417.79</u>	<u>224,585,616.92</u>

(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559,936,417.79** 元，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期末应付账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737,508.65** 元，占应付账款年末余额的 **0.13%**，详见本附注七.2 之(5)说明。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客户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报表日后已还款的应予注明）
太阳海（福建）制衣有限公司	984,023.57	未支付	
核二四公司	352,168.00	未支付	
青岛捷能电站工程有限公司	320,000.00	未支付	

(4) 应付账款期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335,350,800.87** 元，增加比例为 **149.32%**，增加原因主要为本年度压缩贷款规模，占用供应商货款所致。

22. 预收账款

	期末数	年初数
预收账款	217,360,229.58	325,582,500.62
合计	<u>217,360,229.58</u>	<u>325,582,500.62</u>

(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217,360,229.58** 元，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期末预收账款中预收关联方款项为 **228,516.33** 元，占预收账款年末余额的 **0.11%**，详见本附注七.2 之(5)说明。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u>客户名称</u>	<u>金 额</u>	<u>未结转原因</u>	<u>备注 (报表日后已还款的应予注明)</u>
张家港奔腾车辆附件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业务未完结	

(4) 预收账款期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108,222,271.04 元，减少比例为 33.24%，减少原因主要为本年度开发产品销售，预收售房款结转收入所致。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

<u>项 目</u>	<u>年初数</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支付</u>	<u>期末数</u>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73,494.25	77,144,433.36	75,799,759.60	4,018,168.01
二、职工福利费		3,317,511.85	3,317,511.85	
三、社会保险费	28,959.87	8,500,830.31	8,483,204.95	46,585.23
四、住房公积金	10,341.40	2,147,317.15	2,147,277.39	10,381.1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22,863.53	1,689,346.68	1,480,243.83	1,931,966.38
六、非货币性福利				0.00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8,861,204.50	8,861,204.50	0.00
八、其他	1,675,709.28	1,366,126.06	1,386,120.00	1,655,715.34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 计	<u>6,111,368.33</u>	<u>103,026,769.91</u>	<u>101,475,322.12</u>	<u>7,662,816.12</u>

24. 应付股利

<u>投资者名称或类别</u>	<u>期末欠付股利金额</u>
广西钟山金易集团有限公司	531,440.81
厦门捷茂贸易有限公司	1,793,549.1
合 计	<u>2,324,989.91</u>

25. 应交税费

<u>税 种</u>	<u>期末数</u>	<u>年初数</u>
增值税	-4,690,005.89	-34,280,782.62
消费税	10,807.03	24,987.01
营业税	14,055.99	1,384,533.93
城建税	115,313.56	717,438.93
企业所得税	10,240,210.57	13,925,442.26
个人所得税	402,870.61	585,385.54

土地增值税	12,582,523.87	686,547.86
土地使用税	756,581.75	453,543.11
房产税	53,577.96	85,461.12
教育费附加	82,283.69	351,585.76
堤防费	288,356.40	129,247.57
河道管理费	12,599.59	2,247.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046.23	69,890.61
印花税	32,001.11	122,097.77
合 计	<u>19,915,222.47</u>	<u>-15,742,373.76</u>

应交税费期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35,657,596.23 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贸易量增加，增值税相应增加；本年度开发产品龙江明珠实现销售增加土地增值税等所致。

26.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金融机构贷款利息	1,070,560.51	1,437,379.74
合 计	<u>1,070,560.51</u>	<u>1,437,379.74</u>

27. 其他应付款

	期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付款	119,306,329.81	81,636,459.15
合 计	<u>119,306,329.81</u>	<u>81,636,459.15</u>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18,761,763.00 元，占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的 15.73%，详见本附注七.2 之(5)说明。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客户名称	金 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顺德市合田汽车有限公司	2,050,000.00	未结算	
厦门众鑫旺投资有限公司	22,400,000.00	未结算	
厦门海沧东裕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080,000.00	未结算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8,761,763.00	欠少数股东款, 未结算	
惠州新东方策划有限公司	10,200,000.00	未结算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客户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厦门众鑫旺投资有限公司	22,400,000.00	往来款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8,761,763.00	往来款
惠州新东方策划有限公司	13,950,000.00	往来款
厦门海沧东裕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080,000.00	往来款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10,063,916.20	应付长期股权投资款
广东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2,500,000.00	履约保证金
顺德市合田汽车有限公司	2,050,000.00	往来款
万裕三信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1,650,000.00	往来款
王海燕	1,126,353.93	股权转让款
蔡容群	822,000.00	股权转让款
林友芝	822,000.00	股权转让款
厦门市湖里区蒙威尔服饰店	563,613.60	往来款
九龙建设	385,455.00	工程款
厦门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3,045.22	往来款
合计	88,338,146.95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74.04%	

(5) 其他应付款期末数与期初数增加 37,669,870.66 元, 增加比例为 46.14%, 增加原因为收取单位之间的往来款项。

28. 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币种	借款条件	期末数	年初数	期限	利率
财政国债转贷款	人民币	信用	1,909,092.00	12,272,728.00	2001.08.10—2016.08.10	
兴业银行漳州营业部	人民币	抵押	25,000,000.00	30,000,000.00	2007.07.23—2009.07.23	7.02%
兴业银行漳州营业部	人民币	抵押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7.08.01—2009.08.01	7.02%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人民币	担保	50,000,000.00		2008.10.24—2010.10.23	8.2836%
合计			<u>105,909,092.00</u>	<u>62,272,728.00</u>		

29. 股本

	年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				年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762,375	28.205%				-12,014,188	-12,014,188	55,748,187	23.20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7,750,000	28.205%	-12,012,500	-12,012,500	55,737,500	23.200%
3、其他内资持股	12,375	0.005%	-1,688	-1,688	10,687	0.00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375	0.005%	-1,688	-1,688	10,687	0.00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2,487,625	71.795%	12,014,188	12,014,188	184,501,813	76.796%
1、人民币普通股	172,487,625	71.795%	12,014,188	12,014,188	184,501,813	76.79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40,250,000	100.00%	0	0	240,250,000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67,750,000	12,012,500		55,737,500	股改限售	2009年7月28日解禁 12,012,500股；2011年7月28日解禁 43,725,000股
董事、监事、高管持股	12,375	1,688		10,687	董事、监事、高管持股	

30. 资本公积

项目	调整前年初数	调整金额	调整后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股本溢价	193,026,875.03		193,026,875.03	2,628,670.94	60,000.00	195,595,545.97
2、其他资本公积	23,561,749.52		23,561,749.52		17,375,104.59	6,186,644.93
(1)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4,685,259.99		4,685,259.99		3,726,000.00	959,259.9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3,649,104.59		13,649,104.59		13,649,104.59	-
(3) 原制度转入	5,227,384.94		5,227,384.94			5,227,384.94
合计	<u>216,588,624.55</u>		<u>216,588,624.55</u>	<u>2,628,670.94</u>	<u>17,435,104.59</u>	<u>201,782,190.90</u>

注 1：本公司上年度按新准则规定将持有的兴业银行限售流通股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2008 年度该金融资产已全部售出，相应结转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 13,649,104.59 元。

注 2: 本年度股本溢价增加 2,568,670.94 元, 其中:

(1) 支付上海证券报股改公告刊登费 60,000.00 元, 按规定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列支, 减少股本溢价 60,000.00 元;

(2)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按新准则规定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股本溢价 2,628,670.94 元。

31. 盈余公积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年初数		年初数			
法定盈余公积	35,563,685.68	-91,504.78	35,472,180.90	3,428,506.55	0.00	38,900,687.45
合 计	<u>35,563,685.68</u>	<u>-91,504.78</u>	<u>35,472,180.90</u>	<u>3,428,506.55</u>	<u>0.00</u>	<u>38,900,687.45</u>

注: 本年度母公司因汇算清缴补缴 2007 年度所得税等事项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追溯调整, 调整减少 2007 年度净利润 915,047.77 元, 相应调整其对盈余公积影响额 -91,504.78 元。; 本期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28,506.55 元。

3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109,101,870.6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428,049.97	
本年年初余额	105,673,820.69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6,116,198.0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28,506.55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025,000.00	每股现金股利 0.1 元
本年年末余额	124,336,512.20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3,428,049.97 元 (详见附注二. 23 之 (3))

2、本年度经股东会决议, 以本公司现有总股本 240,25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 元人民币现金 (含税, 扣税后, 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实际每 10 股派 0.9 元现金), 股权登记日: 2008 年 7 月 11 日, 除息日为 2008 年 7 月 14 日。

33. 合并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营业收入	6,674,519,310.74	14,289,779.01	6,688,809,089.75	6,071,380,968.56	81,578,198.80	6,152,959,167.36
营业成本	6,338,307,814.72	3,218,164.98	6,341,525,979.70	5,776,524,907.53	34,717,108.09	5,811,242,015.62
营业利润	336,211,496.02	11,071,614.03	347,283,110.05	294,856,061.03	46,861,090.71	341,717,151.74

(1) 按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1) 工业	565,470,762.45	712,446,946.21	549,951,340.22	677,881,535.87
(2) 商业	6,669,804,044.83	5,722,433,868.53	6,458,826,745.62	5,506,713,531.16
(3) 房地产业	207,662,153.08	124,001,867.89	105,377,098.65	81,532,069.05
(4) 旅游饮食服务业	4,270,497.22	7,174,740.35	464,001.96	1,743,263.71
小 计	7,447,207,457.58	6,566,057,422.98	7,114,619,186.45	6,267,870,399.79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772,688,146.84	494,676,454.42	776,311,371.73	491,345,492.26
合 计	<u>6,674,519,310.74</u>	<u>6,071,380,968.56</u>	<u>6,338,307,814.72</u>	<u>5,776,524,907.53</u>

(2) 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软件开发及网络服务	350,653.75	262,567.56	88,086.19	1,541,873.68	1,743,263.71	-201,390.03
信息业	56,955,884.76	46,733,536.33	10,222,348.43	247,533,752.80	230,868,460.13	16,665,292.67
商业贸易	5,899,150,726.01	5,688,261,512.99	210,889,213.02	5,292,827,210.54	5,083,231,504.06	209,595,706.48
房地产	207,662,153.08	99,468,391.99	108,193,761.09	124,001,867.89	81,532,069.05	42,469,798.84
有色金属加工	508,514,877.69	503,217,803.89	5,297,073.80	399,407,496.98	379,149,610.58	20,257,886.40
仓储及其他服务	1,885,015.45	364,001.96	1,521,013.49	6,068,766.67		6,068,766.67
合计	<u>6,674,519,310.74</u>	<u>6,338,307,814.72</u>	<u>336,211,496.02</u>	<u>6,071,380,968.56</u>	<u>5,776,524,907.53</u>	<u>294,856,061.03</u>

(3) 按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确定地区分布标准为资产所在地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福州	388,560,408.15	361,566,479.26	26,993,928.89	324,548,898.35	298,467,429.12	26,081,469.23
广西	710,726,300.78	450,981,178.26	259,745,122.52	1,024,182,437.65	997,546,871.58	26,635,566.07
湖州	202,882,884.38	193,713,381.81	9,169,502.57			

				173,194,690.82	162,678,070.57	10,516,620.25
淮南	11,375,927.30	5,792,439.70	5,583,487.60	86,582,547.87	57,263,355.24	29,319,192.63
济南	167,330,608.50	152,706,493.74	14,624,114.76			
江西	8,060,875.03	7,489,439.57	571,435.46	46,028,193.68	46,089,126.06	-60,932.38
上海	593,963,849.04	550,245,241.38	43,718,607.66	767,079,789.59	758,396,900.66	8,682,888.93
厦门	4,244,492,304.77	4,375,552,588.26	-131,060,283.49	3,627,511,782.69	3,443,784,987.17	183,726,795.52
香港	152,674,262.09	147,292,731.87	5,381,530.22	-	-	
漳州	194,451,891.00	92,967,841.17	101,484,049.83	22,252,627.91	12,298,167.13	9,954,460.78
合计	<u>6,674,519,311.04</u>	<u>6,338,307,815.02</u>	<u>336,211,496.02</u>	<u>6,071,380,968.56</u>	<u>5,776,524,907.53</u>	<u>294,856,061.03</u>

(4) 按内外销售情况列示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境内销售	境外销售	小计	境内销售	境外销售	小计
营业收入	5,904,835,362.31	783,973,727.44	6,688,809,089.75	5,242,757,096.45	910,202,070.91	6,152,959,167.36
营业成本	5,587,954,874.59	753,571,105.11	6,341,525,979.70	4,930,143,374.56	881,098,641.06	5,811,242,015.62
营业利润	316,880,487.72	30,402,622.33	347,283,110.05	312,613,721.89	29,103,429.85	341,717,151.74

(5) 房地产行业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1) 开发产品	206,550,271.30	121,232,339.87	99,368,391.99	80,136,947.78
(2) 出租开发产品		2,619,693.02		1,070,404.89
(3) 土地转让				
(4) 其他	1,111,881.78	149,835.00		324,716.38
合 计	<u>207,662,153.08</u>	<u>124,001,867.89</u>	<u>99,368,391.99</u>	<u>81,532,069.05</u>

(6) 房地产行业按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淮南	11,375,927.30	5,792,439.70	5,583,487.60	86,582,547.87	57,263,355.24	29,319,192.63
厦门	1,834,334.78	608,111.12	1,226,223.66	18,865,610.02	11,970,546.68	6,895,063.34
漳州	194,451,891.00	92,967,841.17	101,484,049.83	18,553,710.00	12,298,167.13	6,255,542.87
合计	<u>207,662,153.08</u>	<u>99,368,391.99</u>	<u>108,293,761.09</u>	<u>124,001,867.89</u>	<u>81,532,069.05</u>	<u>42,469,798.84</u>

(7)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1,926,349,272.44 元，占公司本年全部营业收入的 28.80 %。

名次	客户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上海迈科金属资源公司	777,255,813.56	11.62%
第二名	上海洋迪材料有限公司	444,300,085.81	6.64%
第三名	阳谷祥光铜业公司	258,087,182.79	3.86%
第四名	中国中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2,401,699.55	3.47%
第五名	广西泛海商贸有限公司	214,304,490.73	3.20%
	合计	<u>1,926,349,272.44</u>	<u>28.80%</u>

(8)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采购库存商品总额为 1,566,227,648.95 元，明细如下：

名次	客户	商品采购金额
第一名	Trafigura Beheer BV	365,042,241.21
第二名	上海迈科金属资源公司	440,648,752.08
第三名	GLENCORE	290,733,350.60
第四名	上海洋迪材料有限公司	271,006,679.45
第五名	TRIWAY INTERNATIONAL	198,796,625.61
	合计	<u>1,566,227,648.95</u>

(9)营业收入本期发生数比上期发生数增加 535,849,922.39 元，增加比例为 8.71 %，增加原因为本年度龙江明珠二期实现销售及贸易业务量增加所致。

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税	14,142,867.23	10,964,062.46
城建税	2,737,843.61	3,794,370.57
消费税	160,825.69	146,668.83
教育费附加	1,503,761.58	1,919,936.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3,664.85	268,054.26
房产税	312,417.77	314,363.18
土地增值税	15,419,849.20	1,838,112.24
其他	774,215.25	815,153.12
合 计	<u>35,385,445.18</u>	<u>20,060,720.98</u>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数比上期发生数增加 15,324,724.20 元，增加比例为 76.39 %，增加原因为：本年营业税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及子公司本年度开发产品销售预缴土地增值税所致。

3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5,412,868.10	68,175,307.86
减：利息收入	41,268,849.34	4,742,117.24
汇兑损失	2,231,030.01	4,785,708.96
减：汇兑收益	11,175,383.43	13,099,617.44
其他	5,601,383.82	6,150,413.13
合计	<u>50,801,049.16</u>	<u>61,269,695.27</u>

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坏账损失	10,489,154.96	7,216,370.45
2. 存货跌价损失	5,403,279.39	-1,315,467.92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210,811.80
合 计	<u>15,892,434.35</u>	<u>10,111,714.33</u>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企业合并			
2. 债务重组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4. 金融工具	基金	-756,320.74	-705,377.62
	合 计	<u>-756,320.74</u>	<u>-705,377.62</u>

38. 投资收益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3,898,230.67	6,846,091.40
(1)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9,400.00
(2) 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077,314.51	510,507.50
(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4,400.00	
(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0,402.62	6,236,183.90
(5)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56,113.54	
2、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23,649.08	-1,953,293.93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共二家)	1,000,000.00	510,000.00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共六家)	-8,752,335.40	-900,370.64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28,686.32	-1,562,923.29
3、其他(期货投资收益)	28,076,746.79	
合 计	<u>38,251,328.38</u>	<u>4,892,797.47</u>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u>被投资单位</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u>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 因</u>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640,000.00	150,000.00	据股东会决议分配
紫山信达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固定分红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u>被投资单位</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u>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 原因</u>
厦门滨北汽车城	1,226,730.52	-543679.33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423.64	-3482.54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8,982,036.38	-131,988.07	
厦门毅信联合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33,474.58	44,840.07	
武汉延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9,249.51	-266,060.77	
江西信丰金信铜业	-321,881.81		
合 计	<u>-8,752,335.40</u>	<u>-900,370.64</u>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u>被投资单位</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湖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891,490.75	
漳州信达诺置业咨询有限公司	155,202.71	
厦门小岛俱乐部有限公司	-18,007.14	
厦门达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41,591.95
上海友信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522,743.47
无锡市信达诺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1,412.13
合 计	<u>4,028,686.32</u>	<u>-1,562,923.29</u>

(4)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39.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81,961.07	92,731.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81,961.07	92,731.2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7,349,273.55
3. 债务重组利得		0.00
4. 政府补助	1,650,976.00	6,015,003.70
5. 盘盈利得		
6. 捐赠利得		
7. 无需支付款项	154,680.27	518,750.09
8. 罚款赔偿收入	136,121.58	410,766.67
9. 其他	1,239,594.73	5,137,264.33
合 计	<u>4,663,333.65</u>	<u>19,523,789.56</u>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数比上期发生数减少 14,860,455.91 元，减少比例为 76.11%，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事项及获得的政府补助比上年减少的影响。

4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67,121.86	8,202,733.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67,121.86	8,039,846.8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62,886.98
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 债务重组损失		
4. 公益性捐赠支出	652,250.00	70,000.00
5. 违约金	1,534,053.11	2,719,908.20
6. 盘亏损失		24,218.75
7. 税收滞纳金	44,519.95	23,903.19
8. 非常损失	385,029.60	
9. 其他	261,759.02	141,193.42
合 计	<u>5,044,733.54</u>	<u>11,181,957.40</u>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比上期数减少 6,137,223.86 元，减少比例为 54.89%，主要原因为本年固定资产处置损失较小，上年因处置进口设备损失较大所致。

41. 所得税费用

<u>项 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本期所得税费用	30,969,877.83	26,284,059.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3,684.25	-3,038,985.32
合 计	<u>30,366,193.58</u>	<u>23,245,074.05</u>

42.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 目</u>	<u>本期发生额</u>
利息收入	43,691,219.03
政府补助收入	1,311,976.00
收到往来款	335,246,395.76
营业外收入	992,420.12
合 计	<u>381,242,010.91</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 目</u>	<u>本期发生额</u>
费用支出	82,450,935.95
支付往来款	415,312,767.15
营业外支出	2,131,257.25
合 计	<u>499,894,960.35</u>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 目</u>	<u>本期发生额</u>
本期出售股权减少合并单位	19,448,090.26
合 计	<u>19,448,090.26</u>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u>项 目</u>	<u>本期发生额</u>
净利润	46,116,198.06
加: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12,841,618.6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892,434.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205,289.10

无形资产摊销	1,345,444.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51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051,522.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6,406.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56,320.74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103,953,769.71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8,251,328.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193,116.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3,122,808.46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3,404,684.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22,737,325.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406,499,533.82
其他	4,111,08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033,247.14

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凡未注明年初数的均为期末数)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 并已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款项	211,822,420.90	69.37%		5,042,791.01	66,476,734.53	64.95%		525,391.59
2、单项金额非重 大并已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款项	1,779,439.55	0.58%	100%	1,779,439.55	1,852,779.50	1.81%	100%	1,852,779.50
3、其他按账龄段 划分为类似信用 风险特征的款项	91,772,103.04	30.05%		1,408,157.46	34,018,678.37	33.24%		1,208,755.66
其中: 1 年以内	86,339,457.14	28.27%	0.5%	431,697.28	31,329,793.29	93.58%	0.5%	156,548.97
1-2 年	4,349,656.94	1.43%	10%	434,965.70	616,210.87	2.59%	10%	61,621.09
2-3 年	-	-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u>305,373,963.49</u>	<u>100%</u>	<u>50%</u>	<u>8,230,388.02</u>	<u>102,348,192.40</u>	<u>100%</u>	<u>50%</u>	<u>3,586,926.75</u>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重大排名	金 额	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金额	账龄	理由
第一名 上海洋迪材料公司	60,408,558.39	0.50%	302,042.79	一年以内	按规定计提
第二名 SCHAEFER(HONGKONG)TR AMDECO.,LIMTED	44,555,080.95	0.50%	222,775.40	一年以内	按规定计提
第三名 深圳亿矿实业	41,933,462.19	10%	4,193,346.22	一年至二年	按规定计提
第四名 广西万鑫国际公司	34,836,095.93	0.50%	174,180.48	一年以内	按规定计提
第五名 厦门海沧东裕兴实业发展有限 公司	30,089,223.44	0.50%	150,446.12	一年以内	按规定计提
合计	<u>211,822,420.90</u>		<u>5,042,791.01</u>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客户名称	金 额	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金额	计提原因
SINDANOL SA (PTY)	1,733,566.08	100%	1,733,566.08	减值
服装皮具等款	45,873.47	100%	45,873.47	减值
合计	1,779,439.55		1,779,439.55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债务人名称	金 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第一名	上海洋迪材料公司	60,408,558.39	一年以内	19.78%
第二名	SCHAEFER(HONGKONG)TRAM DECO.,LIMTED	44,555,080.95	一年以内	14.59%
第三名	深圳亿矿实业	41,933,462.19	一年至二年	13.73%
第四名	广西万鑫国际公司	34,836,095.93	一年以内	11.41%
第五名	厦门海沧东裕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89,223.44	一年以内	9.85%
合计		<u>211,822,420.90</u>		69.36%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 并已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款项	111,825,258.39	55.83%	0.5%	501,358.55	8,215,000.00	19.35%	100%	8,215,000.00
2、单项金额非重 大并已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款项	10,731,096.25	5.36%	100%	10,731,096.25				
3、其他按账龄段 划分为类似信用 风险特征的款项，	77,729,465.98	38.81%	100%	1,467,141.97	34,248,184.73	80.65%		1,720,080.03
其中：1 年以内	70,521,446.68	35.21%	0.5%	102,198.07	28,706,769.06	67.60%	0.5%	91,302.97
1-2 年	3,799,600.00	1.90%	10%	372,000.00	2,753,699.37	6.48%	10%	275,369.94
2-3 年	2,508,000.00	1.25%	20%	501,600.00	46,386.00	0.11%	20%	9,277.20
3 年以上	900,419.30	0.45%	50%	491,343.90	2,741,330.30	6.46%	50%	1,344,129.92
合 计	<u>200,285,820.62</u>	<u>100%</u>		<u>12,699,596.77</u>	<u>42,463,184.73</u>	<u>100%</u>		<u>9,935,080.03</u>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重大排名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金额	理 由
第一名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 公司	45,000,000.00	0.5%	225,000.00	一年以内
第二名	厦门安美光电	20,000,000.00	0.5%	100,000.00	一年以内
第三名	福建能源发展有限 公司	18,271,710.67	0.5%	91,358.55	一年以内
第四名	厦门盛恒通生物科 技有限公司	17,000,000.00	0.5%	85,000.00	一年以内
第五名	应收出口退税	11,553,547.72		0.00	一年以内
	合计	<u>111,825,258.39</u>		501,358.55	

(3)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客户名称	金 额	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金额	计提原因
广州翔午实业有限 公司	2,200,000.00	100%	2,200,000.00	减值迹象明显
雅加达办事处	239,427.00	100%	239,427.00	减值迹象明显
厦门对外供应总公 司	5,450,000.00	100%	5,450,000.00	减值迹象明显
VD-MODEN 项目款	2,765,000.00	100%	2,765,000.00	减值迹象明显
东方公司	49,981.68	100%	49,981.68	减值迹象明显

水电押金等	26,687.57	100%	26,687.57	减值迹象明显
合计	10,731,096.25		10,731,096.25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长期股权投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676,189,154.04	8,280,000.00	640,287,753.84	9,449,125.0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9,051,208.86		3,648,783.79	
合计	<u>685,240,362.90</u>	<u>8,280,000.00</u>	<u>643,936,537.63</u>	<u>9,449,125.05</u>

(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子公司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 股比例	本企业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	本期
				在被 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 例		收入总额	净利润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贸易	96.25%	96.25%	55,570,405.05	637,846,391.06	671,698.42
厦门信达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厦门	房地产	95%	95%	71,046,854.57	1,111,881.78	2,652,978.31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51%	51%	29,981,760.83	0.00	-18,239.17
厦门信达美克汽车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95%	95%	9,497,939.64	0.00	-311,475.69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95%	95%	6,663,438.72	42,111,143.66	-2,483,532.81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60%	60%	13,444,040.23	179,081,981.33	571,610.24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95%	95%	54,663,721.34	388,829,407.66	9,214,580.50
湖州信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州	汽车代理	51%	51%	0.00	203,065,805.37	-201,007.16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	汽车代理	60%	60%	15,542,340.03	203,181,426.22	5,166,049.64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80%	80%	11,397,026.59	185,615,545.41	2,756,639.28
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江西	制造业	69%	69%	18,875,517.38	8,426,620.43	-8,937,030.01
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95%	95%	53,174,264.76	2,724,867.74	-11,140,091.42
广西钟山金信铜业有限公司	钟山	制造加工	40%	40%	10,489,483.23	508,888,429.68	-3,643,946.12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厦门	零售业	95%	95%	18,169,774.76	128,320,632.84	7,278,345.83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	上海	服务业	100%	100%	23,612,009.22	1,994,075.75	680,437.58
厦门信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软件开发	80%	80%	16,933,612.14	350,653.75	-938,667.92
厦门信达汇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67%	67%	12,174,210.06	1,665,542.52	-3,779,743.19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	贸易	55%	55%	87,814,954.11	361,084,169.30	6,234,847.75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70%	70%	204,546,930.34	47,546,822.63	4,609,646.94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济南	汽车代理	95%	95%	8,609,255.09	167,330,608.50	4,696,491.99

②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 账面余额	本期 投资增减额	期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	23,087,946.21	23,087,946.21		23,087,946.21	
厦门信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27,600,000.00	27,600,000.00		27,600,000.00	8,280,000.00
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54,917,291.63	54,917,291.63		54,917,291.63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9,690,000.00	9,690,000.00		9,690,000.00	
厦门信达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57,000,000.00	57,000,000.00		57,000,000.00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8,500,000.00	38,500,000.00		38,500,000.00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湖州信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000.00	-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250,000.00	6,250,000.00		6,250,000.00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1,400,000.00	11,400,000.00		11,400,000.00	
厦门信达美克汽车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9,500,000.00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9,500,000.00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3,920,000.00	8,420,000.00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44,000,000.00	44,000,000.00		44,000,000.00	
厦门信达汇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广西钟山金信铜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13,300,000.00	13,300,000.00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63,916.20	160,063,916.20	
曹县紫山信达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2,040,000.00	2,040,000.00		2,040,000.00	
厦门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天津开发区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厦门小岛俱乐部有限公司	1,582,516.00	1,582,516.00	-1,582,516.00	-	
合计	<u>640,287,753.84</u>	<u>640,287,753.84</u>	<u>35,901,400.20</u>	<u>676,189,154.04</u>	<u>8,280,000.00</u>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权益法核算联营公司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 股比例	本企业在 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期末净资产总 额	本期营业 收入总额	本期 净利润
1、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	数字技术产品 销售服务	20%	20%	1,103,635.23	-	-12,118.20
2、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49%	49%	9,521,485.36	13,298,791.63	2,503,531.67
3、江西信丰金信铜业	江西	加工业	45%	45%	8,569,414.18	-	-715,292.91
合计					<u>19,194,534.77</u>	<u>0.00</u>	<u>1,776,120.56</u>

② 权益法核算的对联营企业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中: 分得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1.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223,150.67	-2,423.64		220,727.03
2.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3,969,312.45	3,425,633.12	1,226,730.52		4,652,363.64
3. 江西信丰金信铜业	4,500,000.00	0.00	4,178,118.19		4,178,118.19
合 计	<u>8,869,312.45</u>	<u>3,648,783.79</u>	<u>5,402,425.07</u>		<u>9,051,208.86</u>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厦门小岛俱乐部有限公司	1,169,125.05		1,169,125.05	0.00	已清算
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8,280,000.00			8,280,000.00	
合 计	<u>9,449,125.05</u>		<u>1,169,125.05</u>	<u>8,280,000.00</u>	---

4.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3,428,314.45	-38,922,053.96
营业税	221,660.07	685,162.30
城建税	15,515.34	47,961.41
企业所得税	2,053,546.37	3,281,518.23
个人所得税	52,332.25	243,453.67
土地增值税	2,850.00	10,657.74
房产税	21,250.92	48,731.39
教育费附加	7,844.14	20,605.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21.91	6,800.31
合 计	<u>-1,052,293.45</u>	<u>-34,577,162.96</u>

应交税费期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33,524,869.51 元, 主要原因为本年度贸易量增加, 增值税相应增加

所致。

5.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	期末数	年初数
合计	14,949,516.17	88,495,206.17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往来的款项。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客户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10,063,916.20	应付未付股权受让款	
顺德市合田汽车有限公司	2,050,000.00	往来款	

其他应付款期末数与期初数减少 73,545,690.00 元，减少原因主要为偿还关联单位之间的往来款项。

6.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营业收入	3,954,652,479.70	2,624,730.75	3,957,277,210.45	2,796,140,609.47	45,848,499.81	2,841,989,109.28
营业成本	3,874,921,111.56	912,240.03	3,875,833,351.59	2,740,990,397.59	4,406,519.19	2,745,396,916.78
营业利润	79,731,368.14	1,712,490.72	81,443,858.86	55,150,211.88	41,441,980.62	96,592,192.5

(1) 按行业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1) 工业				
(2) 商业	3,953,930,026.70	2,777,274,999.45	3,874,313,000.44	2,729,019,850.91
(3) 房地产业	722,453.00	18,865,610.02	608,111.12	11,970,546.68
(4) 旅游饮食服务业				
小计	<u>3,954,652,479.70</u>	<u>2,796,140,609.47</u>	<u>3,874,921,111.56</u>	<u>2,740,990,397.59</u>

(2) 房地产行业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1) 开发产品	722,453.00	16,096,082.00	608,111.12	10,575,425.41
(2) 出租开发产品		2,619,693.02		1,070,404.89
(3) 土地转让				

(4) 其他		149,835.00		324,716.38
小 计	<u>722,453.00</u>	<u>18,865,610.02</u>	<u>608,111.12</u>	<u>11,970,546.68</u>

(3) 按内外销售情况列示营业收入与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境内销售	境外销售	小计	境内销售	境外销售	小计
营业收入	3,331,581,227.65	625,695,982.80	3,957,277,210.45	2,012,893,472.03	829,095,637.25	2,841,989,109.28
营业成本	3,275,595,085.02	600,238,266.57	3,875,833,351.59	1,944,916,096.01	800,480,820.77	2,745,396,916.78
营业利润	55,986,142.63	25,457,716.23	81,443,858.86	67,977,376.02	28,614,816.48	96,592,192.50

(4)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698,771,644.90 元**，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 **17.66 %**。

(5)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数比上期发生数增加 **1,115,288,101.17 元**，增加比例为 **39.24 %**，增加原因主要为境内销售业务收入增长所致。

7. 投资收益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1,883,584.73	13,153,722.34
(1)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10,402.62	99,400.00
(2) 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62,668.57	7,699,940.83
(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4,400.00	
(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54,381.51
(5)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56,113.54	
2、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163,832.93	41,117,154.48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共六家)	26,604,315.00	43,228,651.77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共三家)	902,425.07	-547,161.87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57,092.86	-1,564,335.42
3、其 他 (期货投资收益)	22,827,873.16	
合 计	<u>76,875,290.82</u>	<u>54,270,876.82</u>

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税	1,961,142.02	3,677,281.10
城建税	183,731.89	257,409.67
消费税		0.00
资源税		0.00
教育费附加	78,778.35	110,318.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259.29	36,772.83
房产税	312,417.77	314,363.18
土地增值税	470,640.53	240,574.88
其他		0.00
	<u>3,032,969.85</u>	<u>4,636,720.18</u>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数比上期发生数减少 1,603,750.33 元，减少比例为 34.59%，减少原因：本年房地产销售收入降低所致。

9.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3,466.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3,466.2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 债务重组利得		
4. 政府补助	1,256,976.00	
5. 盘盈利得		
6. 捐赠利得		
7. 无需支付款项		518,750.09
8. 罚款赔偿收入		410,766.67
9. 其他	103,175.00	52,807.28
合 计	<u>1,360,151.00</u>	<u>1,065,790.26</u>

1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2,052.92	5,717,728.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2,052.92	5,717,728.5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 债务重组损失		
4.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0	
5. 违约金	1,189,752.05	
6. 盘亏损失		
7. 税收滞纳金	42,037.14	19,475.12
8. 其他	158,500.00	86,912.18
合 计	<u>1,982,342.11</u>	<u>5,824,115.85</u>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比上期数减少 3,841,773.74 元, 增加比例为 65.96%, 减少原因主要为本年度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比上年大大减少所致。

1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3,922,644.70	1,902,406.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13,808.12	-290,088.10
合 计	<u>1,508,836.58</u>	<u>1,612,318.38</u>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 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的 关系	经济性质 或类型	法定代 表人	组织机构 代码	本企业最终 控制方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厦门市	信息咨询、房地 产	持本公司 23.20%	国有	何福龙	154996787	厦门国贸控 股有限公司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金额单位: 万元):

公司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2,111.66			2,111.66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金额单位: 万元)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金额	百分比	增加额	百分比	减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6775	28.20%					6775	28.20%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武汉延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持 30% 股权
商务周刊杂志社	与本公司同一母公司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 20% 股权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 10% 股权
厦门滨北汽车城	本公司持 49% 股权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持 40% 股权
厦门毅信联合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持 30% 股权
天津开发区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 40% 股权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 10% 股权
江西信丰金信铜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 45% 股权
曹县紫山信达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 30% 股权
厦门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 3% 股权
厦门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方控制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方控制

2.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交易规模

企业名称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金额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万元)	(%)	(万元)	(%)
曹县紫山信达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市场价	4,293.65	51.27%	4,743.46	27.36%
天津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市场价	5,823.46	100%	8,800.98	93.47%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市场价	405.93	7.76%	8.53	0.07%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市场价	5.35	0.62%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价	0.86	0.10%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市场价	3,438.63	17.74%		
合计		13,967.88		13,552.97	

(3)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交易规模

企业名称	关联交易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

	定价原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 类交易百分比(%)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 类交易百分比(%)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市场价	1,815.11	100%	357.01	100%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市场价			2,440.82	10.89%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市场价	2,069.13	30.32%	4,919.56	35.77%
天津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市场价	619.86	6.4%		
合计		4,504.10		7,717.39	

(4) 本年度向关联企业收取资金占用费:

企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 类交易百分比(%)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 类交易百分比(%)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75.00	2.24%	38.00	0.9%
天津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198.23	5.91%	1,142.10	27.06%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281.80	8.40%	89.07	2.11%
武汉延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200.00	4.74%
合计	545.25	16.55%	1,469.17	34.81%

(5) 支付关联方担保费情况

企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 类交易百分比(%)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 类交易百分比(%)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120.00	100%	160.3204	100%
合计	120.00	100%	160.3204	100%

(6)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 目	关联方	年末金额(万元)			年初金额(万元)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 额的比重(%)	坏账准 备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 额的比重(%)	坏账准 备
应收账款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635.24	1.73%	0.00	804.27	3.43%	0.00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12.81	0.03%	0.00	1,897.40	8.09%	0.00
预付账款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991.53	2.04%	0.00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 公司	1.85	0.00%	0.00	1.85	0.01%	0.00

项 目	关联方	年末金额 (万元)			年初金额 (万元)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天津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2,442.00	7.12%	0.00	930.81	1.91%	0.00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235.80	0.93%	0.00	200.00	1.56%	0.00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4,500.00	17.83%	0.00	0.00	0.00	0.00	
	紫山信达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246.00	0.97%	0.00	246.00	1.91%	0.00	
应付账款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7.93	0.03%	0.00	-13.48	-0.10%	0.00	
	厦门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1.56	0.00%	0.00	0.69	0.00%	0.00	
	紫山信达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61.49	0.11%	0.00	320.29	1.43%	0.00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6.40	0.01%	0.00	1.09	0.01%	0.00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4.31	0.01%	0.00	1.60	0.01%	0.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876.18	15.73%	0.00	1,515.08	18.56%	0.00
		厦门信息 - 信达总公司				1.73	0.02%	
预收账款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22.70	0.10%	0.00	33.28	0.10%	0.00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86	0.00%	0.00	

八、 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担保人	担保事由	担保额度	担保期限	担保权人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额度	28600	2008.08.25-2009.08.25	中国银行厦门分行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额度	33500	2008.03.21-2009.03.11	交通银行厦门分行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额度	33100	2008.10.29-2009.10.28	工商银行厦门分行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额度	32000	2008.09.04-2009.09.03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额度	10000	2008.06.04-2009.06.03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额度	10000	2008.08.20-2009.08.20	兴业银行厦门湖里支行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额度	20000	2008.02.01-2009.02.01	建设银行厦门分行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额度	42200	2008.06.21-2009.06.21	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额度	5000	2008.06.05-2009.06.05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额度	5000	2008.03.19-2009.03.19	厦门市商业银行富山支行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贷款	2900	2008.04.24-2009.04.24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5000	2008.10.24-2010.10.23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贷款	4000	2008.05.16-2009.05.16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贷款	5000	2008.05.16-2009.05.16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贷款	6900	2008.06.20-2009.06.20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贷款	6830	2008.03.19-2009.03.19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九、或有事项

1、本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如下

(1) 经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1998)闽终字第 403 号判决, 维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1998)厦经初字第 101 号判决, 世纪人才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世纪互联通讯有限公司应限期补缴注册资本 137.20 万元, 因被告未能履行还款义务, 本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目前执行程度不明。

(2) 经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 世纪人才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与世纪互联通讯有限责任公司应立即归还厦门信达世纪互联网络系统有限公司借款 200 万元。因被告方未能履行还款义务, 本公司已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目前执行程度不明。

(3) 1997 年 10 月, 本公司与厦门对外供应总公司拟进行资产重组, 本公司分别于 1997 年 11 月和 1998 年 3 月暂借给对方 800 万元人民币。双方因重组条件不具备导致重组未成功, 对方于 1998 年 4 月偿还 255 万元, 尚欠本公司 545 万元。经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 对方应返还欠款 515 万元, 本公司承担重组审计费用 30 万元。因被告未能履行还款义务, 本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未果。

(4) 经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1)湖经初字第 1000 号判决, 香港恒信发展有限公司应偿还本公司货款 145,730.85 美元, 并按 0.2%/日的利率支付自 2001 年 7 月 1 日起至还款日的逾期利息。同时, 本公司有权处分香港恒信发展有限公司座落在厦门湖里区华泰路 88 号 5-6 层东侧厂房, 并以所得款优先受偿,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收到上述厂房拍卖款人民币 1,206,670.60 元。

(5) 经厦门市开元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01)开初字第 2079 号, 厦门雅之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同意于 2002 年 12 月 30 日前分期偿付本公司代垫门锁款及利息等合计人民币 1,172,783.83 元, 目前尚未执行。

(6) 经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5)厦民初字第 190 号判决, 广州外轮公司应偿还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欠款本金 720 万元及利息(其中 230 万元、450 万元分别自 2003 年 8 月 13 日、8 月 31 日起计算, 该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还款日); 广州翔午公司、广州碧源公司、广州惠午公司及肖先敏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根据上述判决书, 以上欠款本金中包括广州外轮公司欠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 490 万元。本公司账列应收广州翔午公司欠款 220 万元,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账列应收广州外轮公司款项 4,942,285.04 元。目前执行程度不明。

(7) 2008 年 7 月 14 日, 本公司就存货红土镍矿短少一事向厦门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被告连云港惠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赔偿短交货物损失人民币 1,533,938.55 元, 截止报告日尚未判

决。

2、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1) 对外担保情况

<u>担保银行</u>	<u>担保单位</u>	<u>担保事由</u>	<u>担保额度</u>	<u>担保期限</u>
招商银行福州华林支行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1350	2008.03.06-2011.03.06
福特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存贷融资	2500	2008.03.28-2009.03.28
中信银行厦门分公司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1000	2008.03.28-2009.06.28
招商银行福州东街口支行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1500	2008.07.25-2009.07.25
交通银行厦门分行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500	2008.07.25-2009.07.25
中国银行厦门分行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500	2008.07.25-2009.07.25
交通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4000	2008.07.25-2009.03.11
交通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1050	2008.07.25-2009.03.11
农业银行厦门湖里支行	厦门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5000	2008.11.27-2009.11.27
农业银行厦门湖里支行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3000	2008.11.27-2009.11.27
厦门市商业银行富山支行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1000	2008.03.11-2009.03.11
招商银行济南分行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1000	2008.06.20-2009.06.20

(2) 本公司按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的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 与各按揭银行签订房产抵押贷款合作协议书并约定期限为“自楼宇按揭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按揭银行取得该房产产权证和办妥抵押登记时”。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为开发的项目“龙江明珠二期”的商品房承购人累计向银行办理了 312 份的按揭, 金额 7965 万元, 上述《土地房屋权证》尚未办出。

十、 承诺事项

1、 本公司位于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下洲路与规划东一路交叉口东北角龙江明珠二期、三期土地使用权 4.12 万平方米, 账面价值 69,908,801.16 元已用于向兴业银行漳州营业部申请额度 1 亿的贷款抵押, 期限为 2007 年 7 月 12 日至 2009 年 7 月 12 日止。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贷款余额为 4500 万元。

2、 本公司所属信息大厦电脑楼账面原值 15,324,646.73 元, 已抵押厦门市工行湖里支行, 用于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00 万元。

3、 2007 年 12 月 8 日,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信达电子”)

与万裕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裕国际”）、江西联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晟公司”）签订了《资产购买协议》。江西信达电子拟以人民币2800万元将其全部资产及债权债务出售给万裕国际和联晟公司。本年度上述交易已完成，目前资产收购方仍以江西电子有限公司名义经营，若其发生经济纠纷，有可能对本公司产生影响。

4、2008年1月22日，公司与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书》，以550万元受让其持有的吸收合并厦门市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后存续的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电子”）2.16%股权，即550万股。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合并后存续的三安电子10%的股权。同时公司支付因三安电子吸收合并三安光电所致其他净资产项目（不含股本）增加额10%部分4,563,916.20元。上述款项总计10,063,916.20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上述投资款尚未支付。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本年度盈利但未进行分配的特别说明：由于公司正处于结构调整的关键时期，2009年光电项目扩产改造、购置设备，贸易补充流动资金等需要大量资金。为保障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公司拟2008年度不进行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须提请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其他事项说明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年度土地增值税分别按住宅销售收入和店面销售收入的2%和4%预缴，截止2008年12月31日土地增值税尚未进行清算。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淮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年度土地增值税分别按住宅销售收入和店面销售收入的2%和4%预缴，截止2008年12月31日土地增值税尚未进行清算。

3、本公司于1992年11月经厦门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及厦门财政局“厦体（1992）020号”文批准，由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下属六个单位，即厦门信达计算机有限公司、香港信达诺国际有限公司、厦门经济特区国营外币免税商场、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房产分公司、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外贸分公司、厦门信德储运有限公司联合组建。其中，厦门信德储运有限公司已于1999年3月31日终止经营且已注销，厦门经济特区国营外币免税商场于2001年6月变更为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厦门信达计算机有限公司2003年度已终止经营且已注销。

十三、 补充资料

（一）本年度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收益+、损失-）：

明 细 项 目	金 额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5,160.79
(二)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50,976.00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523,738.57
(五)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 债务重组损益;	
(十)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10,195.42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077,314.51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7,215.10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二十二)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4,294,483.26
(二十三) 所得税的影响数;	-8,517,057.82
合 计	33,418,307.5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008%	7.6348%	0.1920	0.19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928%	2.1022%	0.0529	0.0529

1、计算过程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包括少数股东损益金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础，扣除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各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中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所占份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年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₀+S₁+S_i×M_i÷M₀-S_j×M_j÷M₀-S_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3、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 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股数无发生的重大变化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09 年 04 月 01 日批准报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〇九年四月一日